

公司代码：603776

转债代码：113609

公司简称：永安行

债券简称：永安转债

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2021 年 4 月 14 日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孙继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贤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贤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2020年12月31日公司股份总数187,580,000股扣除回购的3,616,500股为基数（即183,963,500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6.50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19,576,275元；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合计转增36,792,7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224,372,700股。

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1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8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0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00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永安行、集团	指	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期	指	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共享出行行业	指	指人们无需拥有车辆所有权，以共享和合乘方式与其他人共享车辆，按照自己的出行要求付出相应的使用费的一种新兴交通业态，广义上包括了公共交通、共享自行车、共享助力自行车、共享汽车、网约车等方面
《企业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其他相关规定
《公司章程》	指	经公司于2020年5月15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共自行车	指	城市整体公交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包括政府付费投资的有桩公共自行车系统业务（包括系统销售业务、系统运营服务业务）及社会资本投资、用户付费的无桩公共自行车业务（即一般称共享单车业务）两种模式
有桩公共自行车系统、公共自行车系统	指	公共自行车的一种，通常采取有桩形式，是由政府或其他相关组织投入建设的一种公共交通系统，一般在市、县的居住区、商业中心、交通枢纽等人流集聚区域以及旅游景点设置租车站点，并配备一定数量的公共自行车（车体一般有RFID电子身份卡），通过向大众发放租车卡或通过手机移动客户端，提供共享自行车使用权的服务，同时利用物联网技术、通讯技术、计算机软件平台以及大数据分析等进行运营、调度、监控、管理
公共自行车站点	指	公共自行车服务站点，简称站点，一般设置在人行步道或绿化带旁，占地宽度约2米，长度在10米到40米不等，安装有控制柜（又称控制器）、锁桩（又称锁车器）、公共自行车等，有时站点根据需要还安装有车棚和监控设施。这些设施通过有线光纤、无线GPRS、CDMA、4G等通信设施与后台公共自行车系统连接
新一代公共自行车	指	公共自行车的升级产品，带有电子卡并与智能停车架进行通讯，实现有桩有序停放，又能够通过手机随借随还

智能停车架	指	太阳能发电并带有自动感应功能的一种停放两轮车的装置
共享汽车	指	本身带有智能控制盒，通过手机 APP 实现借还的用户自驾的新能源汽车，租车费用由用户通过 APP 直接支付
用户付费共享单车，或简称共享单车	指	通常采取无桩形式，本身带有智能电子锁，可以与手机进行通讯，通过手机 APP 实现借还车，通常直接向用户收取费用
共享助力自行车或助力自行车	指	由电池供电驱动或骑行者脚踏驱动，带有电子卡并与智能停车架进行通讯有着有序投放，车速在每小时 25 公里以下，可以进行扫码或刷卡租用的两轮车
公共自行车系统销售	指	公共自行车系统销售商负责有桩公共自行车系统的设备投入、系统建设与安装调试，完成后直接出售给客户（一般为各地政府部门或政府相关企事业单位），不涉及系统的后续运营和管理，建设完成后的系统移交客户，由客户组织专门的运营公司来负责后期的运营服务
公共自行车系统运营服务	指	公共自行车系统销售商不仅负责有桩公共自行车系统的设备投入和建设，并在建设完成后向客户提供系统的运营与管理服务，与此对应，客户在一定期限内（目前一般为五年）向销售商购买服务，并在服务期内支付款项
数据云技术	指	公司基于大数据分析技术，基于云计算商业模式应用的数据集成、数据分析、数据整合、数据分配、数据预警的技术与平台的总称
物联网存储芯片	指	一种新型存储器，兼容 DRAM 和 NAND Flash 存储芯片的技术特点，具有非易失性、高速度、耐高温、高耐久性、极低功耗、存储量大等特点，未来将广泛应用于云计算、AI、IOT 等领域的产品中，特别是家电、数据中心、智能手机、新能源汽车、电池系统等产品
智慧生活系统	指	公司为客户提供自主研发的智能管家机器人、智能锁、智能感知、管理系统等产品
智慧生活服务	指	公司为用户安装智慧生活系统产品，并通过物联网及大数据分析技术，可对室内环境、安全监控、火灾预防、家电运行状态等信息进行采集，通过永安行平台为用户提供有偿服务，这种服务广泛应用于居住安全、居家养老服务等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永安行
公司的外文名称	Youon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Youo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孙继胜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董萍	都胜珂
联系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400号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400号
电话	0519-81282003	0519-81282003
传真	0519-81186701	0519-81186701
电子信箱	eversafe@ibike668.com	eversafe@ibike668.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400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3022
公司办公地址	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400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3022
公司网址	www.ibike668.com
电子信箱	eversafe@ibike668.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永安行	603776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舒畅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写字楼 2 座 27 层及 28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赵欢、杨光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0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872,955,791.96	935,554,415.41	-6.69	877,984,549.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4,573,796.42	500,563,028.19	-1.20	123,251,862.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3,769,939.05	111,879,332.05	10.63	111,485,509.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165,839.20	392,136,580.97	-10.19	297,126,445.45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02,557,268.72	2,703,533,566.03	25.86	1,666,193,828.77
总资产	4,938,955,846.41	3,963,830,284.34	24.60	2,567,303,220.9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66	2.69	-1.12	0.6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61	2.69	-2.97	0.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6	0.60	10.00	0.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86	20.26	减少3.4个百分点	7.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2	4.53	减少0.31个百分点	6.72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0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73,941,862.35	233,083,836.35	251,179,736.87	214,750,356.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311,568.25	42,896,048.26	38,527,372.92	384,838,806.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125,287.10	40,628,934.04	37,799,316.02	19,216,401.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39,761.07	149,883,823.72	61,071,758.06	125,370,496.3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0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1,082.21		912.77	502,894.0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966,379.50		4,692,589.60	2,444,977.2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836,726.97	3,899,707.02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34,616,630.13		508,732,630.1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64,746,077.66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14,485.54		-908,356.52	-252,589.9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085,784.15		4,886,085.46	7,793,795.1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360.53		-8,549.39	-161.91
所得税影响额	-36,554,250.21		-129,548,342.89	-2,622,269.12
合计	370,803,857.37		388,683,696.14	11,766,352.47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33,169,630.14	2,018,869,000	234,518,000.00	199,340,3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	0	0	0
合计	1,833,169,630.14	2,018,869,000	234,518,000.00	199,340,300.00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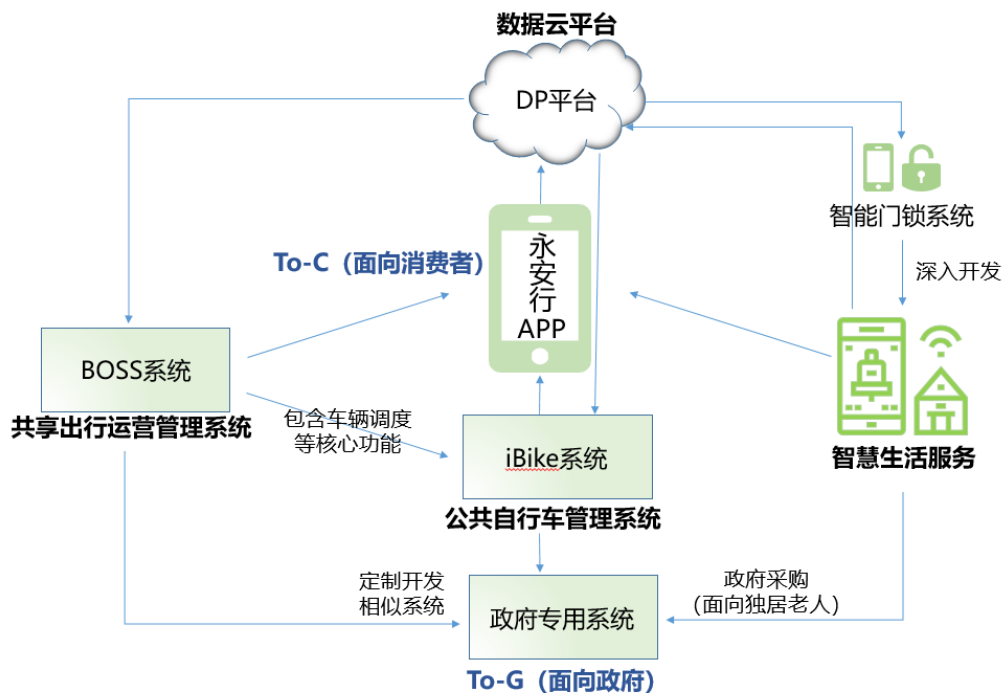
(一) 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的主要业务是基于物联网和数据云技术的共享出行系统的研发、销售、建设、运营服务，同时依托永安行平台通过永安行 APP 向消费者提供共享出行服务业务。主要代表产品包括公共自行车系统、共享助力自行车系统（锂电和氢燃料）、共享汽车系统（新能源）、新一代公共自行车系统、网约车等共享出行平台服务，以及智慧生活相关产品的销售和服务业务。



(二) 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已经形成以 DP 平台为数据处理核心，iBike 系统与 BOSS 系统为智能运营抓手，以永安行 APP 为终端，面向政府与消费者的产品销售体系。



1. 共享出行平台业务的收入模式

公司在城市提供固定点的自行车、共享助力自行车、电动汽车、网约车等共享出行工具，通过永安行手机 APP 向用户提供共享出行服务的业务，按分时租赁的形式获取收入。永安行 APP 能同时提供自行车、共享助力自行车、共享汽车、网约车等共享出行服务业务。

2. 共享出行系统运营服务模式

公司提供包括公共自行车系统、共享汽车系统、共享助力自行车系统、新一代公共自行车系统等运营服务，通常公司除了系统的设计、开发，相关设备和组件的采购、生产，系统的建设、安装、调试外，还在建设完成后持续提供系统的运营与管理服务（周期一般为三到五年）。与此对应，客户在服务期内向公司连续购买服务，并在服务期内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服务款项。

3. 共享出行系统的销售模式

公司提供包括公共自行车系统、共享助力自行车系统、新一代公共自行车系统，根据合同，公司在完成深入调研，了解客户需求、区域特点和站点分布等程序后，负责相关设备和组件的采购、生产，系统的建设、安装、调试，之后直接将定制完成的系统出售和移交给客户，不涉及系统的后续运营和管理，而由客户成立专门的运营公司或聘请其他主体来负责后期的运营服务。

4. 智慧生活业务的收入模式

公司基于永安行共享出行平台的技术和业务基础，为客户提供自主研发的智能管家机器人、智能锁、智能感知、管理系统等产品，并通过物联网及数据云技术，对室内环境、安全监控、火灾预防、家电运行状态等信息进行数据采集，通过永安行平台为用户提供服务。这种业务一方面向用户销售系统产品，另一方面可为终端客户提供“套餐+定制化”的交互场景应用服务，为用户打造全新的智慧生活方式，这种服务广泛应用于居住安全、居家养老服务等。

（三）行业情况说明

市民生活圈出行的“最后一公里”一直是公共交通系统难以覆盖的痛点，共享单车的出现无疑为这一难题提供了有效的解决方案。根据研究，共享单车系统可作为城市整体公交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从而形成立体化的公交网络，对于一些共享单车开展较快较好的市、县，其在公共交通出行中的比例可超过 15%，在公共交通中发挥重要的促进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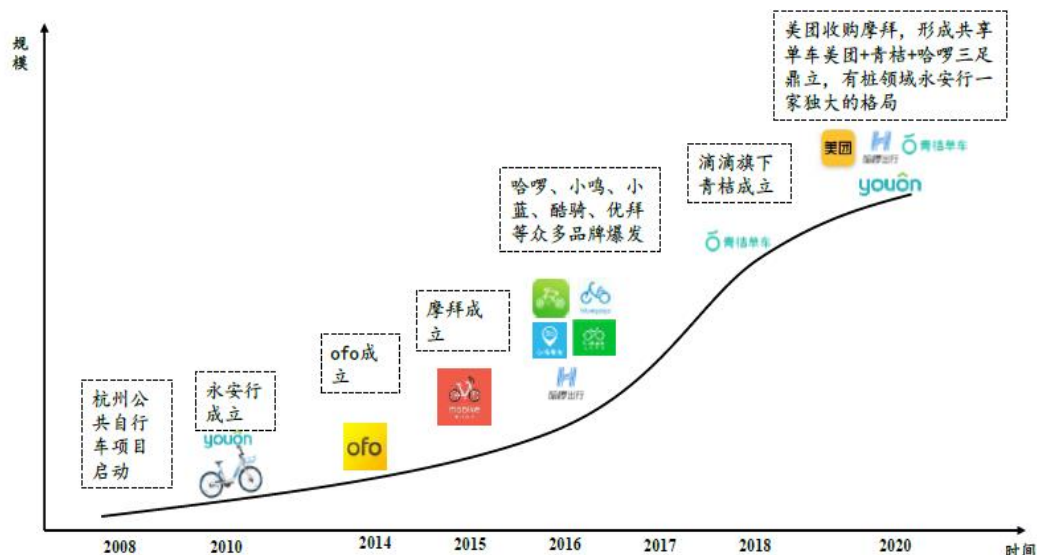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华经情报网

因此，在 2017-2018 年，共享单车出行行业迎来了蓬勃的发展；但在共享单车热潮褪去后，共享单车野蛮生长、随意停放，影响交通环境以及城市管理等弊端也逐渐暴露出来。据第三方研究机构比达发布的《2019 年第一季度中国共享单车市场研究报告》显示，2019 年第一季度共享单车用户规模仅 4050 万人，环比下降 24.4%。而公共单车的出现也推动了公共出行服务水平的发展，在扫码租还车、APP 系统流畅度，车辆维护等运维领域持续提升。目前，在市场逐步回归理性，共享单车投放量减少后，整个共享单车行业正在向理性发展，公共自行车价格优惠、管理有秩序等优点也逐渐得到市场认可。永安行作为国内最大的有桩公共自行车运营商，通过城市招标，获得进入城市投放运营的许可后，能成为当地唯一提供共享单车服务的企业，通过“高密度有桩覆盖+独家经营”的方式，使得共享单车乱停乱放的现象得到极大改善。

随着机动车保有量的持续增长和人口聚集，城市公共交通问题日益加深。在共享单车市场培育下，社会对绿色共享的两轮出行方式接受程度逐渐提高。为进一步缓解城市交通压力，满足市民 3-10 公里中短途出行需要，完善城市公共自行车交通体系，许多城市已经将共享助力式公共自行车工程作为城市公共交通系统工程的重点。出于对城市管理以及其他因素的考虑，共享电单车在部分一线城市遭遇到了政策壁垒，以北京、上海为代表的核心城市明确不鼓励发展共享电单车，而三四线及以下城市的管制则相对宽松，下沉市场才是成为共享电单车的主战场。除永安行外，哈罗、美团、青桔已开始电单车市场布局。

在两轮车领域，永安行始终坚持“有桩有序”的运营模式，成功建立了和各级政府间的信任。在共享单车的基础上，进一步向有桩有序的共享电单车发力，组成了永安行在城市中独特的共享出行体系。

近年来，随着共享单车、共享助力自行车为代表的两轮共享出行行业历经激烈的市场竞争，行业格局不断发生变化，行业进入“下半场”竞争。



数据来源：东北证券

业内专家认为，随着共享出行行业格局日渐清晰，共享出行企业需要回归商业本质，从资本驱动向精细化运营转变。同时，行业的健康有序发展，也需要政府部门完善监管。政策是共享单车行业发展的主要因素之一。政策的颁布和实施，很大程度上维护了共享单车良性发展，这也意味着无法达到政策要求的企业将会被淘汰出局。交通运输行业要在 2030 年前如期实现碳达峰目标，须在交通出行结构上做文章，向低能耗、低排放、高效率的交通方式转变，降低单位运量交通能耗和碳排放。慢行交通与公共交通的一体化融合发展，将是实现交通出行结构优化的关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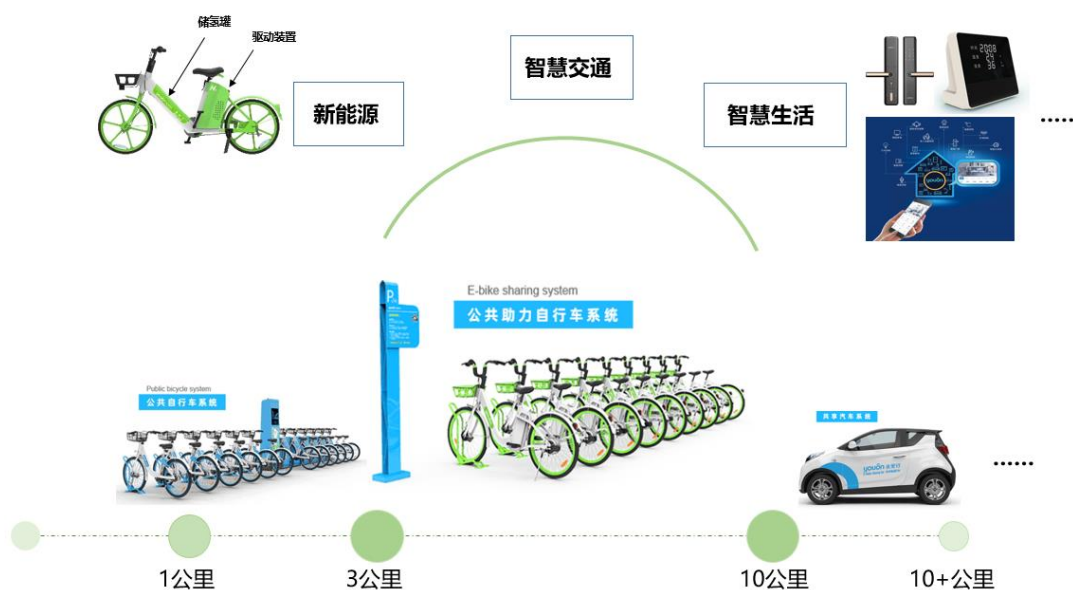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基于物联网和数据云技术的共享出行系统的研发、销售、建设和运营为主业，发力智慧交通与智慧生活两大产品板块。智慧交通领域公司产品种类多，应用领域广，在共享出行领域处于竞争第一梯队。公司先后发展了自行车、共享助力自行车、共享汽车等多种业务，完成从 1-30 公里全面覆盖的综合共享出行体系建设，并持续加大在研发方面的投入，不断优化自行车、共享助力自行车、共享汽车、网约车的出行服务平台，同时公司产品和商业模式也在不断创新，特别是共享助力自行车和氢燃料电池电动车的业务发展，有望成为公司共享出行平台业务新的增长点。永安行在智慧生活领域依托于智慧交通的技术和用户基础，致力于打造高端智慧生活服务平台，并发挥二者在智能生态层面的协同性，打造“多位一体”的共享出行生态链，成为引领日常出行、居家生活、健康环保的全方位共享生活科技服务供应商。



2020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73 亿元，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95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24 亿元，主要依靠以下核心竞争力：

1、产品优势：多种出行工具相融合的一体化共享出行平台

根据多年的探索实践，永安行将共享出行工具进行整合与对接，充分发挥平台自身造血功能和线下精细化运维服务能力，将线上技术与线下运营完美切入，通过同一个共享出行 APP 平台，即“永安行”APP，实现提供多种共享出行工具的 To-C（面向消费者）服务，供用户选择。共享自行车、共享助力自行车、共享汽车等多种共享出行服务间可以实现有效融合、无缝衔接、用户导流和数据共享，构成全新的多层次城市出行体系，快速提升永安行 To-C 端的共享出行平台业务收入的增长。

2、差异化竞争优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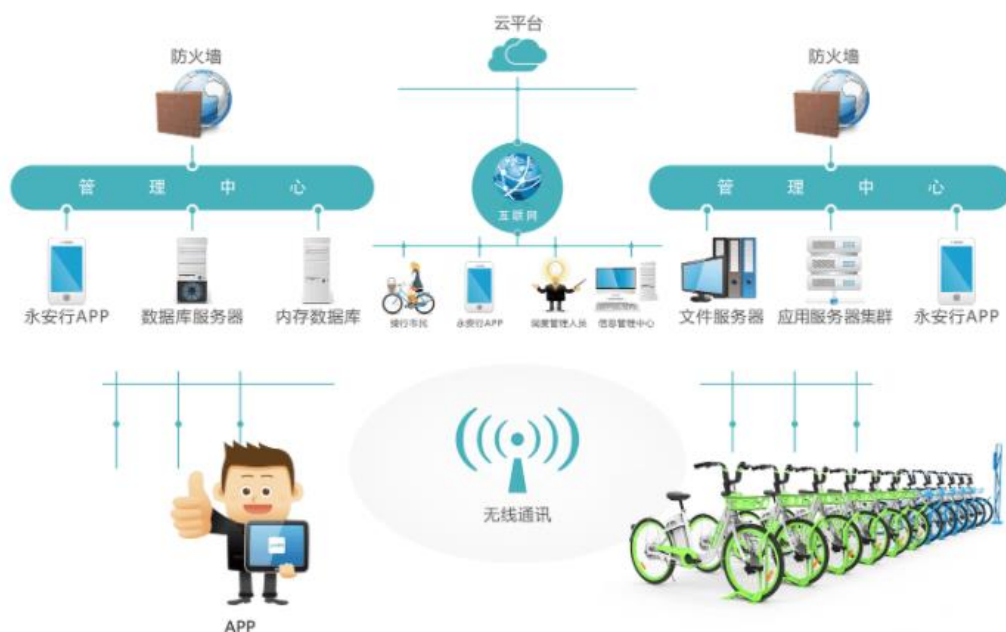
公司产品具备差异化竞争优势，在两轮共享出行领域，公司以有桩产品为主。有桩共享单车具备有序分布、使用率高、易集中管理等特点，丢失毁损率更低，运营成本更低，更符合公用事业与文明城市的管理理念。相较于无桩共享单车在一二线城市激烈竞争的现状，公司同样注重下沉市场的开发，早已布局三四线城市，并根据三四线城市公交系统相对欠缺，短途出行距离相较更长的现状，在三四线城市向用户推广行驶距离更长的助力自行车。根据市场需求，公司持续推出的有桩共享助力自行车目前已在南通、常州、湘潭、菏泽、安庆等多个城市进行投放；2020 年 12 月公司的“氢燃料电池车”在常州进行全国首发，具备新一代清洁能源两轮车的先发优势。

此外，永安行目前收入和利润主要来源于两轮共享出行的系统运营服务业务和系统销售业务，其指的是除了负责公共自行车系统的设计、开发，相关设备和组件的采购、生产，系统的建设、安装、调试外，还在建设完成后持续运营与管理，不同于其他共享出行行业内的单纯分时租赁，

或是收取押金（现已受政策限制）的盈利逻辑，而是提供政府运营模式、企业承包运营模式、互联网共享模式下的全品类的服务，收取系统销售费用或运营服务费用。

3、技术优势

永安行从 2010 年开始研发、销售和运营公共自行车系统，积累了较为丰富的产品研发和系统运营的经验与技术；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开展知识产权战略研究和实施。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有效授权专利数量 182 项，其中发明专利 17 项，取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74 项，在氢燃料电池车、共享出行平台等方面取得技术突破并布局相关核心知识产权，且成功入围“2020 上半年全球氢能产业发明专利排行榜（TOP100）”。



4、规模优势

经过多年的发展与积累，截止至报告期末，永安行已在全国 300 多个城市和地区开展了共享出行业务，其中有多多个市、县由公司独立运营公共自行车业务。依托平台业务的流量、线下站点、网格化管理能力等资源，给公司未来 To-C 端的新业务的开展带来了独特的优势，如公司可在现有运营城市公共自行车的基础之上，再叠加共享助力自行车或电动汽车等服务的产品，由公司自行投放，并通过永安行 APP 自行收费。在市场拓展方面，永安行聚焦于二三四线城市，积累了丰富的市场拓展经验并且已经形成了完善的成本管理系统，公司一旦获得某个市场的政府准入，便根据合理的投放规模进行投放，根据盈亏平衡测算有序进行产品投放，稳扎稳打，实现持续经营，为城市提供绿色文明的公共出行解决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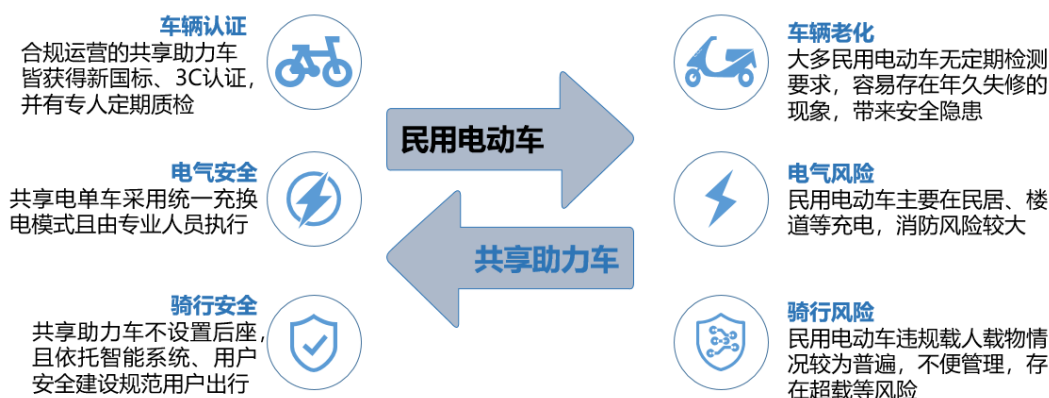
5、市场竞争壁垒，准入门槛优势

针对共享出行行业无序的管理的状态，近年来我国政策加强了共享出行领域的监管。永安行作为国内最大的有桩公共自行车运营商，通过城市招标，获得进入城市投放运营的许可后，通常能成为当地唯一提供共享两轮车服务的企业，并通过“高密度有桩覆盖+独家经营”的经营方式

形成竞争壁垒。公司共享出行业务获得当地政府部门的市场准入，获授权后在每个新城市得以快速推进，带来准入门槛的同时，也能极大地助推公司业务的发展。

车辆认证、合规运营门槛使得公司未来可将发展目标瞄准我国现存的庞大电动两轮车替换市场。根据艾媒咨询研究表明，通常民用电单车的使用周期在 3-5 年，结合我国 2015 年至今每年 2300 万辆以上的电动自行车表观消费量，电动两轮车替换市场拥有巨大的空间。新国标规范下，共享电单车安全优势逐步呈现，超标电动车退场，安全合规、共享便捷的共享电单车趁势入局。除满足日常两轮出行需求外，相较于民用电动车而言，共享电单车的安全优势也逐步展现。针对电动自行车在使用、充电过程中的安全隐患，共享电单车主要从安全保障、便于管理等方面为当前电动两轮车出行提供了安全优化方案。

合规运营的共享助力车与民用电单车安全维度对比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收 8.73 亿元，其中公共自行车的运营服务收入为 5.94 亿元、系统销售收入为 0.94 亿元、永安行出行平台收入为 1.48 亿元、智慧生活收入 0.38 亿元。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95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24 亿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在全国 300 多个城市和地区开展了共享出行业务。

2020 年因疫情影响，出行市场需求整体减缓，同时由于各大校园延期开学、开学后封闭管理等影响，影响了公司重要用户群体的活跃度，导致疫情对公司的影响贯穿全年。在此情况下，公司通过扩大共享助力自行车的投入、新产品的研发和推进、内控管理、成本控制等一系列有效措施，取得了新增湘潭、安庆、镇江、安康、丹阳、临汾等共享助力自行车城市，公司共享助力自行车业务已累计投放近 40 个城市；完成了 36 个公共自行车运营到期项目的合同续签、氢燃料电池电动车小批量试运营、物联网存储芯片（新型存储器）样片测试、智慧养老服务平台投入运营等成果，同时公司还实现了扣非净利润增长 10.63%、净资产增长 25.86%达到近 34.03 亿元、总资产增长 24.6%达到近 49.39 亿元、8.86 亿可转债的成功发行等经营成果。以上这些经营成果的取得为公司未来 3-5 年的业务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在稳定业务增长的同时，公司一直在进行新技术的研发储备，在氢燃料电池车、氢燃料电池、智慧生活平台、物联网存储芯片（新型存储器）等产品上持续的研发投入，以及对原有技术不断升级，提升研发成果向产品订单的转化能力，确保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力。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73 亿元，同比减少 6.69%；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95 亿元，同比减少 1.2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24 亿元，同比增加 10.6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为 34.03 亿元，同比增长了 25.86%；基本每股收益 2.66 元/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 0.66 元/股。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872,955,791.96	935,554,415.41	-6.69
营业成本	643,657,422.74	668,012,087.57	-3.65
销售费用	9,522,133.53	16,373,652.61	-41.84
管理费用	31,373,633.98	31,387,785.99	-0.05
研发费用	38,258,088.43	43,704,806.81	-12.46
财务费用	7,679,776.36	10,817,500.06	-29.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165,839.20	392,136,580.97	-10.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228,288.43	-494,792,774.77	38.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9,549,730.41	-74,617,904.70	997.30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 8.73 亿元，比上年度减少 6.69%；主营业务成本为 6.44 亿元，比上年度减少 3.65%。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共享出行	872,955,791.96	643,657,422.74	26.27	-6.69	-3.65	减少 2.3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系统销售业务收入	94,021,609.09	64,069,680.82	31.86	-5.24	8.84	减少 8.81 个百分点
系统运营服务业务收入	593,722,939.36	417,418,449.02	29.69	-13.61	-15.68	增加 1.72 个百分点
共享出行业务收入	147,593,374.77	137,894,132.14	6.57	36.65	57.53	减少 12.39 个百分点
智慧生活业务收入	37,617,868.74	24,275,160.76	35.47	-8.45	-8.66	增加 0.1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东	726,827,729.64	550,419,385.57	24.27	-6.44	-2.39	减少 3.15 个百分点
华北	21,354,999.94	9,026,894.13	57.73	3.24	7.88	减少 1.82 个百分点
华中	69,452,428.71	46,882,566.36	32.50	-15.03	-14.57	减少 0.36 个百分点
西北	7,652,921.74	4,863,421.88	36.45	35.62	120.12	减少 24.40 个百分点
东北	21,112,689.48	14,219,135.41	32.65	-13.15	-21.59	增加 7.24 个百分点
西南	4,993,260.92	2,865,786.28	42.61	165.82	129.70	增加 9.03 个百分点
华南	10,410,931.89	8,193,959.03	21.29	-32.53	-38.25	增加 7.28 个百分点
国外	11,150,829.64	7,186,274.08	35.55	24.23	19.58	增加 2.5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1、主营业务分产品

(1) 共享出行业务收入比上年度增加 36.65%，主要系加大共享助力自行车业务投资所致。

2、主营业务分地区：

(1) 西北地区收入比上年度增加 35.62%，主要加大共享助力自行车业务投资所致；

(2) 西南地区收入比上年度增加 165.82%，主要加大共享助力自行车业务投资所致；

(3) 华南地区收入比上年度减少 32.53%，主要系该地区系统销售项目减少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共享出行	系统集成、安装成本、折旧摊销成本、维修保养、人工等	643,657,422.74	100.00	668,012,087.57	100.00	-3.65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系统销售业务收入	系统集成、安装成本	64,069,680.82	9.95	58,863,626.34	8.81	8.84	
系统运营服务业务收入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及人工等	417,418,449.02	64.85	495,036,952.55	74.11	-15.68	
共享出行业务收入	安装成本、系统集成、车辆折旧、维修保养、人工等	137,894,132.14	21.42	87,533,825.46	13.10	57.53	
智慧生活业务收入	安装成本、原材料、人工等	24,275,160.76	3.78	26,577,683.22	3.98	-8.66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1) 共享出行业务收入中安装成本、系统集成、车辆折旧、维修保养、人工等比上年度增加 57.53%，主要系增加固定资产投放所致。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8,566.85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1.2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5,386.23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3.0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销售费用	9,522,133.53	16,373,652.61	-41.84
管理费用	31,373,633.98	31,387,785.99	-0.05
财务费用	7,679,776.36	10,817,500.06	-29.01

(1) 销售费用比上年度减少 41.84%，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所致。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8,258,088.43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38,258,088.4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4.38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42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8.0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165,839.20	392,136,580.97	-10.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228,288.43	-494,792,774.77	38.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9,549,730.41	-74,617,904.70	997.30

(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度增加 38.51%，主要系放缓共享汽车业务投资所致；

(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度增加 997.30%，主要系公司再融资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214,553,989.44	24.59	507,267,276.88	12.80	139.43	注 1
应收票据	5,970,000.00	0.12	-	-	100.00	注 2
应收款项融资	-	-	1,669,879.65	0.04	-100.00	注 3
合同资产	29,311,241.24	0.59	-	-	100.00	注 4
长期股权投资	20,952,205.11	0.42	8,727,592.95	0.22	140.07	注 5

在建工程	81,486,384.22	1.65	33,687,106.68	0.85	141.89	注 6
长期待摊费用	158,592,800.12	3.21	268,832,932.53	6.78	-41.01	注 7
其他非流动资产	7,566,982.20	0.15	261,049.87	0.01	2,798.67	注 8
短期借款	-	-	110,146,208.33	2.78	-100.00	注 9
预收款项	-	-	58,747,110.48	1.48	-100.00	注 10
合同负债	47,256,324.24	0.96	-	-	100.00	注 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99,166.66	1.01	2,152,395.83	0.05	2,227.60	注 12
其他流动负债	9,369,294.60	0.19	-	-	100.00	注 13
长期借款	-	-	98,000,000.00	2.47	-100.00	注 14
应付债券	636,143,132.14	12.88	-	-	100.00	注 15
递延收益	1,150,000.00	0.02	3,634,883.84	0.09	-68.36	注 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8,327,419.36	6.24	451,082,912.20	11.38	-31.65	注 17
其他权益工具	238,631,554.09	4.83	-	-	100.00	注 18
其他综合收益	228,688.48	0.00	478,779.72	0.01	-52.24	注 19

其他说明

- 注 1: 货币资金比上年度增加 139.43%，主要系公司再融资所致；
- 注 2: 应收票据比上年度大幅增加，主要系未终止确认票据所致；
- 注 3: 应收款项融资比上年度大幅减少，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 注 4: 合同资产比上年度大幅增加，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所致；
- 注 5: 长期股权投资比上年度增加 140.07%，主要系对芯片公司的投资所致；
- 注 6: 在建工程比上年度增加 141.89%，主要系增加对智造中心建设工程投入所致；
- 注 7: 长期待摊费用比上年度减少 41.01%，主要系运营服务项目设备摊销所致；
- 注 8: 其他非流动资产比上年度增加 2,798.67%，主要系固定资产预付款增加所致；
- 注 9: 短期借款比上年度大幅减少，主要系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 注 10: 预收款项比上年度大幅减少，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所致；
- 注 11: 合同负债比上年度大幅增加，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所致；
- 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比上年度增加 2,227.60%，主要系提前偿还借款所致；
- 注 13: 其他流动负债比上年度大幅增加，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所致；
- 注 14: 长期借款比上年度大幅减少，主要系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 注 15: 应付债券比上年度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再融资所致；
- 注 16: 递延收益比上年度减少 68.36%，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所致；
- 注 17: 递延所得税负债比上年度减少 31.65%，主要系税收优惠政策所致；
- 注 18: 其他权益工具比上年度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再融资所致；
- 注 19: 其他综合收益比上年度减少 52.24%，主要系参股公司收益变动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693,610.40	保函保证金
货币资金	7,743,3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计	12,436,910.40	/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之三“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公司直接对外投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例
苏州自由运动科技有限公司	系统运营服务	100.00%
南通永安公共自行车有限公司	系统运营服务	100.00%
常州永安公共自行车运营有限公司	系统运营服务	100.00%
永安公共服务布市有限责任公司	系统运营服务	100.00%
永安（开曼）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服务	100.00%
安徽永安低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自行车生产	100.00%
淮南永科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系统运营服务	100.00%
安徽永安行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系统运营服务	100.00%
泉州永安行科技有限公司	系统运营服务	100.00%
南平永安行科技有限公司	公共自行车运营服务	63.60%
江苏小安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电动汽车租赁服务	100.00%
唐山胜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系统运营服务	100.00%
常州永安行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智慧生活、居家服务、百货零售等业务	83.33%
固安县盛安科技有限公司	公共自行车运营服务	100.00%
常州科新永安电子锁有限公司	智能锁研发制造和销售	100.00%
安庆盛安科技有限公司	系统运营服务	100.00%
永安行常州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广告及旅游服务	100.00%
常州永安行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生产制造	100.00%
永安行常州氢能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氢能源业务的研发和制造	90.00%
江苏哈啰普惠科技有限公司(原名江苏永安行低碳科技有限公司)、Hello Inc. (原名 HB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共享单车技术开发、运营服务	6.4625%
威海银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的开发、转让、咨询服务	5.0105%

Hero Youon Private Limited	共享出行设备开发、运营服务	49.00%
----------------------------	---------------	--------

说明：截止报告日，本公司持有江苏哈啰普惠科技有限公司的名义股权比例为 23.2559%，通过 Hello Inc. 实质持有哈啰普惠股权比例为 6.4625%。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关联关系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苏州自由运动科技有限公司	系统运营服务	500	公司全资子公司	3,599.84	662.39	452.07	24.34
南通永安公共自行车有限公司	系统运营服务	301	公司全资子公司	539.83	475.87	305.27	-401.15
常州永安公共自行车运营有限公司	系统运营服务	200	公司全资子公司	6,650.62	3,798.60	8,710.46	153.96
永安公共服务布市有限责任公司	系统运营服务	1 万卢布	公司全资子公司	1.37	-204.51	0	-27.85
永安（开曼）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服务	5 万美元	公司全资子公司	1,851.50	-104.37	0	-113.83
安徽永安低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自行车生产	500	公司全资子公司	6,110.79	1,723.89	21,389.30	836.69
淮南永科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系统运营服务	2,000	公司全资子公司	1,735.53	983.95	1,669.15	311.04
安徽永安行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系统运营服务	500	公司全资子公司	829.88	212.85	710.36	-42.89
泉州永安行科技有限公司	系统运营服务	50	公司全资子公司	1,080.01	-325.62	362.15	-73.55
南平永安行科技有限公司	公共自行车运营服务	500	公司控股子公司	381.78	-271.77	120.71	-44.75
江苏小安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电动汽车租赁服务	12,200	公司全资子公司	28,624.82	770.90	1,877.11	-700.42
唐山胜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系统运营服务	500	公司全资子公司	16.17	-47.73	0	-18.69
常州永安行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智慧生活、居家服务、百货零售等业务	3,000	公司控股子公司	188.89	-66.40	145.22	-59.59
固安县盛安科技有限公司	公共自行车运营服务	100	公司全资子公司	-	-	-	-
常州科新永安电子锁有限公司	智能锁研发制造和销售	1,000	公司全资子公司	3,069.78	1,463.26	3,540.93	435.82
安庆盛安科技有限公司	系统运营服务	5,000	公司全资子公司	2,114.74	-58.37	493.23	-58.37
永安行常州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广告及旅游服务	1,000	公司全资子公司	45.67	-10.01	2.13	-10.01
常州永安行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生产制造	1,000	公司全资子公司	1,155.29	5.04	918.88	5.04
永安行常州氢能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氢能业务的研究和制造	200	公司控股子公司	-	-	-	-
桂林永安自行车运营有限公司	系统运营服务	600	公司孙公司	616.73	410.69	262.08	-31.49
张家港永泰停车管理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公共自行车运营服务	50	公司孙公司	247.89	107.66	200.60	57.66
江苏交安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电动汽车租赁服务	2,000	公司孙公司	1,745.88	1,697.27	100.16	-166.21
苏州速风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电动汽车租赁服务	1,000	公司孙公司	2,826.91	-261.99	472.20	-201.48
常州小安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电动汽车租赁服务	200	公司孙公司	3,999.10	38.73	2,350.68	-247.25

公司名称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关联关系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无锡景行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电动汽车租赁服务	1,000	公司孙公司	57.68	3.70	31.50	1.98
江苏小安网约车服务有限公司	网约车服务	1,000	公司孙公司	726.45	-300.63	157.26	-209.64
常州永安行百货食品有限公司	批发和零售	100	公司孙公司	109.57	20.57	230.33	37.73
常州金坛久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共享出行业务	200	公司孙公司	735.02	21.20	69.32	21.20
Youon Technology (UK) Co., Ltd.	共享出行服务	50 万英镑	公司孙公司	-	-	-	-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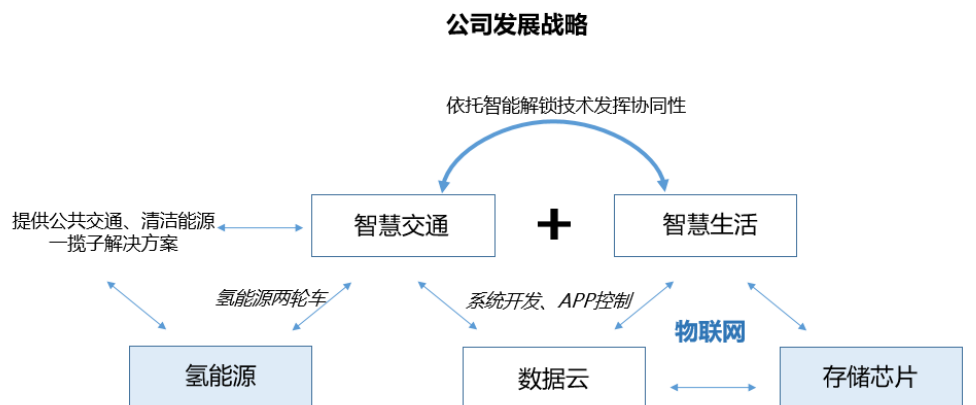
已在报告中进行了描述，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之“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之“（三）行业情况说明”。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是国家“十四五”的开局之年；是中国向世界提出“碳中和、碳达峰”的开启之年；更是中国政府规划 2025 年前国产芯片自给率达到 70% 以上的实施之年。公司有实力、有责任、有担当为国家战略的实施贡献自身小而美的力量，公司在多年前就开始布局绿色出行、氢能产品和芯片研发，这些都为公司未来战略实施带来了先机。

公司以“完善公共交通体系，打造城市绿色共享出行生态链”为愿景，创建以自行车、共享助力自行车、共享汽车等多种出行工具相互融合的共享出行平台，深化各城市的共享出行业务，将永安行共享出行工具从两轮车出行延伸到四轮车出行，共享出行距离从 1 公里扩大到 30 公里，把解决城市出行的最后一公里扩大到解决城市交通拥堵，做到进入一个城市扎根一个城市，未来向城市提供公共交通、低碳出行、清洁能源方向的一揽子解决方案，在创造经济效益的同时，也创造社会效益。在此基础之上，公司还将为更多的消费者提供智慧生活服务，依托公司现有的智慧交通产业与数据云技术，充分发挥业务协同性，加大对物联网存储芯片（新型存储器）研发的持续投入，为构建万物互联的长远目标，努力走在科技发展的前沿。



注：氢能源与存储芯片均为公司正在研发中的项目

具体执行策略如下：

1、打造以共享出行平台为核心的公司业务体系

公司始终以打造共享出行平台为业务核心，以有桩公共自行车业务为基础，在公共自行车业务收入稳定的基础上打造新的业务增长点，抓住共享单车企业退潮整合的契机，充分利用公司在各城市项目的合规性以及近年在各城市政府建立起的信用度，快速向各城市推进永安行共享助力自行车新业务。深耕线上和线下资源，确保未来三至五年永安行共享出行平台业务收入的快速增长。

2、向智慧生活进行业务延伸

公司通过销售系统产品或提供服务来获得收入，如向用户销售智慧生活服务系统，或向消费者提供智慧生活服务（如居家养老、居住便捷、居住安全等服务）。目前中国的老年人口所占比例越来越高，居家安全和居家养老将成为主流，永安行将在自身的物联网数据云技术基础上推出多种居家安全和居家养老服务产品，加之永安行线上线下的服务能力，形成具有永安行特色的居家安全和居家养老服务平台产品，将人工智能产品与永安行 APP 相结合，可为社区、养老机构和家庭个人提供便捷贴心的服务。

3、新技术的战略布局

公司在横向拓宽业务广度的同时，也在向技术的深度进行发展，为了提高未来产品核心竞争力，公司加快了氢燃料电池、小功率燃料电池的技术布局，今年将加大试投放量，并进行自主可控的小功率氢燃料电池的试生产以及太阳能电解水制氢站的投入运营，进一步夯实公司在制氢、储氢、用氢等全产业链的技术布局并验证其商业模式。

与此同时，公司基于物联网存储芯片（新型存储器）样片测试的完成，今年公司将继续加大对该芯片的投资，为小批量试生产做准备，该物联网存储芯片属于新型存储器，兼容 DRAM 和 NAND Flash 存储芯片的技术特点，具有非易失性、高速度、耐高温、高耐久性、极低功耗、存储量大等特点，未来将广泛应用于云计算、AI、IOT 等领域的产品中，特别是家电、数据中心、智能手机、新能源汽车、电池系统等产品。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公司将继续依托已有公共自行车业务的优势资源，扩大共享助力自行车业务和智慧生活服务业务，增加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投入，同时公司将不断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加强内部风险管控；强化财务管理，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公司将继续做好三会运作、公司治理、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常规工作的基础上，不断加强信息披露和内控工作，进一步提高规范运作和管控水平。

2021 年公司将重点推进以下工作，确保公司既定目标得以实现：

- 1、加快共享助力自行车项目的推进。
- 2、加快智慧生活服务平台的建设和推广。

3、加快氢燃料电池电动车商业运营的项目推进、加快对燃料电池技术布局和试生产、建设数个制氢站试运营项目。

4、加大对物联网存储芯片（新型存储器）的研发投入，为小批量量产作准备。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政策支持持续性的风险

国内外自行车出行的历史表明，政府或政府相关企事业单位购买服务、设备的模式仍是目前较为成功的主流运营模式，未来自行车出行行业的发展，以及该行业可能达到的市场容量、区域覆盖度、市民接受程度，仍较大程度上取决于政府对这一公共交通形式的态度以及支持力度。未来可能出现更加经济的替代公共交通形式、各级政府对自行车出行的支持力度是否会调整存在不确定性。如果政府对自行车的扶持力度降低、投资速度放缓，将可能对该行业的市场规模、行业内企业的盈利及发展等造成不利影响。

对策：为此公司一方面与政府保持积极沟通，做好各项服务工作，使得公共自行车成为城市服务市民、惠及民生、缓解交通的重要体现，确保项目到期后政府能续约。另一方面，公司加快在新增业务方面的发展（特别是共享助力自行车），使得新增业务成为公司未来发展的主力。

2. 物价波动导致产品成本及系统运营服务成本增加的风险

公司产品所需主要原材料为电子元器件。2020 年突如其来的全球疫情，以及中美贸易战持续，给整个电子产业链带来了较大的不确定性，存在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此外，对于公司运营服务类项目，公司通常与客户签订 3-5 年的合同，并在合同期内分批较为均匀地收取系统运营服务款项；由于系统运营服务涉及到大量的调度、管理、监控、维修、维护等工作，持续发生的材料和人工采购成本可能随着我国整体物价水平的变化而呈波动趋势，从而会对公司已有系统运营服务类项目的毛利率水平造成一定的影响。新冠疫情对于日本韩国电子元器件出口造成影响，存在原材料供应短缺的风险，倘若未来各种材料价格剧烈增长，或人员工资水平出现大幅提升，可能会导致公司系统运营服务类项目的成本随之大幅上升，对公司经营表现和财务状况产生负面作用。

对策：公司一直密切关注市场需求动向，提前采购备货，同时积极寻求国产化替代、对产品进行结构调整，加快技术创新步伐，降低行业波动给公司带来的经营风险。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等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2018-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且《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利润分配原则、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等,以充分保护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执行。

2、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2020年5月15日,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2019年12月31日公司股份总数187,580,000股扣除回购的1,450,000股为基数(即186,130,000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80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33,503,400元。该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于2020年6月5日实施完毕。

3、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拟以2020年12月31日公司股份总数187,580,000股扣除回购的3,616,500股为基数(即183,963,500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6.50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19,576,275元;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合计转增36,792,7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224,372,700股。该利润分配预案须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年	0	6.5	2	119,576,275	494,573,796.42	24.18
2019年	0	1.8	0	33,503,400	500,563,028.19	6.69
2018年	0	2.7	4	35,896,500	119,352,155.28	30.08

注:

(1)《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二十三条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质押等权利。

(2) 上述表格内 2018 年“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调整前数据。

(三)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孙继胜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如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价，或者公司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为非交易日，则以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为准）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则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	2017.08.17-2020.08.16 (已履行完毕)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常州远为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7.08.17-2020.08.16 (已履行完毕)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孙继胜、陶安平、索军、黄得云、何小阳、匡鹤承诺	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后半年内，不会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管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承诺	<p>1、公司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p> <p>(1) 当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公司应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规定，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部分股票，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p> <p>(2) 本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回购社会公众股份，回购价格为市场价格。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回购股份事项发生时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如果公司股份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公司可不再实施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p> <p>(3) 要求控股股东及时任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下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员以增持公司股票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并明确增持的金额和期间。</p> <p>(4) 在保证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通过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p> <p>(5) 通过削减开支、限制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暂停股权激励计划等方式提升公司业绩、稳定公司股价。</p> <p>(6) 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p> <p>2、控股股东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p> <p>控股股东孙继胜先生应在不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后的 5 个工作日内，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积极采取下述措施以稳定公司股价，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p> <p>(1) 在符合股票交易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按照公司关于稳定股价具体方案中确定的增持金额和期间，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购买所增持股票的总金额不高于控股股东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30%。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方案公告后，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控股股东可以终止增持股份。</p>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	-----	-----

		<p>(2) 除因继承、被强制执行或上市公司重组等情形必须转股或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停止条件外，在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除经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同意外，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p> <p>(3) 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公司的控股股东，不因在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内不再作为控股股东而拒绝实施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p> <p>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p> <p>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不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后的 5 个交易日内，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积极采取下述措施以稳定公司股价，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p> <p>(1) 在符合股票交易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按照公司关于稳定股价具体方案中确定的增持金额和期间，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购买所增持股票的总金额不高于其上年度初至董事会审议通过稳定股价具体方案日期间，从公司获取的税后薪酬及税后现金分红总额的 30%。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方案公告后，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上述人员可以终止增持股份。</p> <p>(2) 除因继承、被强制执行或上市公司重组等情形必须转股或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停止条件外，在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除经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同意外，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p> <p>(3) 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因在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内职务变更、离职等情形而拒绝实施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p> <p>为避免疑问，在孙继胜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同时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下，孙继胜先生应基于其控股股东身份，按照上述“控股股东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要求履行稳定股价义务，但无需基于其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身份，履行上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项下的义务。</p>					
--	--	---	--	--	--	--	--

		<p>(1) 若公司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流通前, 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意向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 且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的, 公司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并加算自缴款日至退款日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p> <p>(2) 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后, 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意向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导致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 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之日就该等事项进行公告, 并在公告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并提议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回购方案, 并将按照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回购具体方案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回购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并加算缴纳股票申购款日至回购实施日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如公司上市后有利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 上述发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p>(3) 若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 公司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 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实际、直接经济损失, 并接受社会监督, 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p>					
其他	孙继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p>(1) 将按照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股份锁定期要求, 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在锁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p> <p>(2) 减持条件为持股锁定期届满且本人能够及时有效地履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开承诺的各项义务。</p> <p>(3) 减持方式: 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以及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p>	2017. 08. 17-2022. 08. 16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4) 持股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结束时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15%（公司上市后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的，以相应调整后的数量为基数）。</p> <p>(5) 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持股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p>(6) 本人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本人方可减持公司股份。减持交易应在公告之日起六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减持期限届满后，本人若拟继续减持股份的，则需重新履行公告程序。</p> <p>(7) 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在未履行承诺事实发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因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或法律规定而获得的违规减持收益归公司所有，如未将违规减持收益支付给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向本人支付的现金分红中等额的资金；如果因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其他	<p>股东常州远为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p>	<p>(1) 将按照本方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股份锁定期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锁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p> <p>(2) 减持条件为持股锁定期届满且本方能够及时有效地履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开承诺的各项义务，同时减持行为不会影响公司控制权。</p> <p>(3) 减持方式：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以及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p>	2017.08.17-2022.08.16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4) 持股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结束时本方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15%（公司上市后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的，以相应调整后的数量为基数）。</p> <p>(5) 本方减持公司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持股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p>(6) 本方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本方可减持公司股份。减持交易应在公告之日起六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减持期限届满后，本方若拟继续减持股份的，则需重新履行公告程序。</p> <p>(7) 本方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方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本方所持公司股份在未履行承诺事实发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因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或法律规定而获得的违规减持收益归公司所有，如未将违规减持收益支付给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向本方支付的现金分红中等额的资金；如果因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方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其他	<p>股东陶安平、黄得云、索军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p>	<p>(1) 将按照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股份锁定期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锁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p> <p>(2) 减持条件为持股锁定期届满且本人能够及时有效地履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开承诺的各项义务。</p> <p>(3) 减持方式：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以及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p>	2017.08.17-2020.08.16 (已履行完毕)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4) 持股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结束时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20%（公司上市后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的，以相应调整后的数量为基数）。</p> <p>(5) 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持股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p>(6) 本人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本人方可减持公司股份。减持交易应在公告之日起六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减持期限届满后，本人若拟继续减持股份的，则需重新履行公告程序。</p> <p>(7) 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在未履行承诺事实发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因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或法律规定而获得的违规减持收益归公司所有，如未将违规减持收益支付给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向本人支付的现金分红中等额的资金；如果因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其他	<p>股东上海云鑫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p>	<p>(1) 将按照本方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股份锁定期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锁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p> <p>(2) 减持条件：持股锁定期届满。</p> <p>(3) 减持方式：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以及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p> <p>(4) 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不违反其关于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将根据自身经济的实际状况和二级市场的交易表现，有计划地就所持股份进行减持，持股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每年</p>	<p>2017.08.17-2020.08.16 (已履行完毕)</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减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结束时本方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50%（公司上市后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的，以相应调整后的数量为基数）。但不排除根据其自身资金需求、实现投资收益、发行人股票价格波动等情况调整减持时间的可能性。</p> <p>（5）本方减持公司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或大宗交易确定的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p>（6）本方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本方可减持公司股份。减持交易应在公告之日起六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减持期限届满后，本方若拟继续减持股份的，则需重新履行公告程序。</p> <p>（7）本方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方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本方所持公司股份在未履行承诺事实发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p>					
其他	<p>股东常州福弘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p>	<p>（1）将按照本方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股份锁定期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锁定期内不减持公司股份。</p> <p>（2）减持条件为持股锁定期届满且本方能够及时有效地履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开承诺的各项义务。</p> <p>（3）减持方式：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以及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p> <p>（4）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不违反其关于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将根据自身经济的实际状况和二级市场的交易表现，有计划地就所持股份进行减持，意向在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完毕，但不排除根据其自身资金需求、实现投资收益、发行人股票价格波动等情况调整减持时间的可能性。</p>	<p>2017.08.17-2020.08.16 （已履行完毕）</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5) 本方减持公司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或大宗交易确定的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p>(6) 本方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本方可减持公司股份。减持交易应在公告之日起六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减持期限届满后，本方若拟继续减持股份的，则需重新履行公告程序。</p> <p>(7) 本方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方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本方所持公司股份在未履行承诺事实发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因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或法律规定而获得的违规减持收益归公司所有，如未将违规减持收益支付给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向本方支付的现金分红中等额的资金；如果因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方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其他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孙继胜、常州市科新金卡有限公司的承诺	<p>一、本次转让补偿测算终止日为本次转让完成日后的第三个会计年度的 12 月 31 日，本次转让完成日当年作为第一个会计年度起算，即补偿期限为本次转让完成日当年及之后连续两个会计年度。即补偿义务人承诺：目标公司 2019 年、2020 年及 2021 年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合计不低于 800 万元。</p> <p>二、若目标公司在补偿期限内的累积实际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数低于前述累积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承诺数，本人/本企业将依据本承诺书约定补偿该等差额。</p> <p>三、如本人/本企业需对实际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数低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承诺数的差额进行补偿，则本人/本企业将按照本次转让前所持目标公司股权比例连带履行补偿义务。本人/本企业将于目标公司 2021 年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将补偿额支付给上市公司。</p> <p>补偿期限累计应补偿金额=转让价款×[(累计承诺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数-累计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数)÷累计承诺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数]。(补偿金额总额以本次转让对价为限)</p>	2019.02.22-2021.12.31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p>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为保障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如下承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接受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相关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 3、自本承诺出具日至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p>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公司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以下承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本人相关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所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未来实施新的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接受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相关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7、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本集团于2020年1月1日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详见附注三、23。

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集团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

2019年12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本集团于2020年1月1日执行该解释，对以前年度不进行追溯。

上述会计政策的累积影响数如下：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相应调整2020年1月1日合同负债57,287,678.79元、预收款项-58,747,110.48元、递延收益-2,184,883.84元、其他流动负债3,644,315.53元、应收账款-24,867,934.49元、合同资产24,867,934.49元。本集团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应调整2020年1月1日合同负债51,443,413.98元、预收款项-53,658,234.56元、递延收益-1,038,637.29元、其他流动负债3,253,457.87元、合同资产24,137,210.16元、应收账款-24,137,210.16元。

2、会计估计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431,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65,000
保荐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5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顾泰来	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仲裁	发明专利实施许可合同纠纷	18,110,701.09	否	已收到裁决书	被申请人支付专利使用费140.11万元(税后);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为仲裁发生的费用1万元;申请人的其他仲裁请求不予支持;本案仲裁费用人民币91,705元,由申请人承担84,560元,由被申请人承担7,145元。	已按裁决书执行完毕
顾泰来	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仲裁	发明专利实施许可合同纠纷	6,161,573.09	否	已受理,未开庭	暂无	暂无

注: (1) 上述“诉讼(仲裁)涉及金额”均为申请人请求支付的金额。

(2) 上表第1个案件申请人请求被申请人支付2017年专利使用费,于2020年8月裁决并已执行完毕。

(3) 上表中第2个案件申请人请求被申请人支付2018、2019、2020年专利使用费。于2020年12月提起申请,尚未组成仲裁庭。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事项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的媒体上的临时公告及相关文件，公告编号：2020-056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2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的媒体上的临时公告及相关文件，公告编号：2020-072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结果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3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的媒体上的临时公告及相关文件，公告编号：2021-006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2月22日，公司与孙继胜先生、常州市科新金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新金卡”）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拟收购公司控股股东孙继胜及其控制的科新金卡合计持有的常州科新永安电子锁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收购价格为人民币1,200万元。同日，孙继胜与科新金卡签署了《承诺书》，具体内容详见第五节“重要事项”中“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2019年12月31日，常州科新永安电子锁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101.16万元，净利润695.56万元。

2020年12月31日，常州科新永安电子锁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540.93万元，净利润435.82万元。

2019年至今，常州科新永安电子锁有限公司实现净利润合计1,131.38万元。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江苏哈啰普惠科技有限公司			5,711,052.43	856,657.86

其他应收款	江苏哈啰普惠 科技有限公司	2,801,368.73		21,447,845.78	794,348.37
-------	------------------	--------------	--	---------------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48,000,000.00	0.00	-
银行理财产品、定期存款、信托计划、通知存款等	自有资金	221,200,000.00	70,000,000.00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北支行	定期存款	100,000,000	2019-1-3	2022-1-3	自有资金	-	-	4.12%	-	1,795,633.33	2020年6月9日,提前收回3,000万元。	是	否	-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48,000,000	2019-7-18	2020-1-20	募集资金	-	-	3.75%	-	917,260.27	已收回	是	否	-
中信银行常州新北支行	定期存款	10,000,000	2020-5-18	2020-6-18	自有资金	-	-	3.65%	-	30,416.67	已收回	是	否	-
中信银行常州新北支行	定期存款	10,000,000	2020-8-18	2020-9-18	自有资金	-	-	3.65%	-	30,416.67	已收回	是	否	-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计划	100,000,000	2020-1-14	2020-3-27	自有资金	-	-	4.50%	-	900,000.00	已收回	是	否	-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计划	100,000,000	2020-4-3	2020-6-24	自有资金	-	-	4.60%	-	1,036,350.42	已收回	是	否	-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计划	50,000,000	2020-7-3	2020-11-16	自有资金	-	-	4.30%	-	802,650.61	已收回	是	否	-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计划	50,000,000	2020-11-16	2020-12-28	自有资金	-	-	3.50%	-	182,200.48	已收回	是	否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8,500,000	2020-1-7	2020-6-30	自有资金	-	-	2019 第四季度 3.46%； 2020 第一季度 3.06%； 2020 第二季度 2.92%； 2020 第三季度 2.75%； 2020 第四季度 2.63%。	-	116,954.79	已收回	是	否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2020-7-1	2020-12-31	自有资金	-	-		-	98,709.33	已收回	是	否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7,200,000	2020-7-2	2020-12-31	自有资金	-	-		-		已收回	是	否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通知存款	5,700,000	2020-1-19	2020-4-21	自有资金	-	-	1.10%	-	16,197.50	已收回	是	否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7,000,000	2020-3-16	2020-6-16	自有资金	-	-	3.80%	-	66,317.81	已收回	是	否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7,000,000	2020-7-13	2020-10-12	自有资金	-	-	3.70%	-	64,572.60	已收回	是	否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	2020-11-6	2020-12-11	自有资金	-	-	3.25%	-	31,164.38	已收回	是	否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环境信息情况**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公司及子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

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出现因环保事项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772号文核准，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24日公开发行8,864,8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86,480,00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及其他发行相关费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70,001,086.79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1月30日全部到位，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募集资金到账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0]216Z0027号）。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永安转债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83,284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无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元）	持有比例（%）
孙继胜	137,790,000	15.54
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4,668,000	8.42
陶安平	39,925,000	4.5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可转换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25,000,000	2.8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安瑞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4,000,000	2.7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9,000,000	2.1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830,000	1.90
孙鹏远	15,424,000	1.7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产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0,440,000	1.1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优化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00,000	1.13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公司负债合计 153,335.54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 58,205.06 万元，非流动负债 95,130.48 万元。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新世纪”）对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了信用评级，本次可转换债券主体信用评级为“AA-”，债券信用评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公司各方面经营情况稳定，资产结构合理，资信情况良好，可为未来年度支付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偿付债券提供稳定、充足的运营资金。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7,568,263	36.02				-67,568,263	-67,568,263	0	0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67,568,263	36.02				-67,568,263	-67,568,263	0	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032,120	1.08				-2,032,120	-2,032,120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65,536,143	34.94				-65,536,143	-65,536,143	0	0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20,011,737	63.98				67,568,263	67,568,263	187,580,000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120,011,737	63.98				67,568,263	67,568,263	187,580,000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0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187,580,000	100.00				0	0	187,580,000	100.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8月17日，孙继胜先生、常州远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所持有的首发限售股全部解除限售。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孙继胜	65,536,143	65,536,143	-	-	首发限售	2020-8-17
常州远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32,120	2,032,120	-	-	首发限售	2020-8-17
合计	67,568,263	67,568,263	-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0-11-24	100 元/张	8,864,800 张	2020-12-23	8,864,800 张	2026-11-23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发行“永安转债”票面利率：第一年 0.4%、第二年 0.6%、第三年 1.0%、第四年 1.5%、第五年 2.0%、第六年 3.0%。

（二）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37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13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二）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孙继胜	15,000	66,166,743	35.27		质押	8,079,473	境内自然人
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	15,680,000	8.36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陶安平	-697,400	8,545,453	4.56		无		境内自然人

黄得云	0	8,179,486	4.36		无		境内自然人
索军	0	6,819,018	3.64		无		境内自然人
常州远为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0	2,032,120	1.08		无		其他
福弘(常州)股权投资 基金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6,725,033	1,657,831	0.88		无		其他
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 户	0	1,450,000	0.77		无		其他
杜运志	1,080,000	1,080,000	0.58		无		境内自然人
陆峰	-161,392	927,500	0.49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孙继胜	66,166,743	人民币普通股	66,166,743
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6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680,000
陶安平	8,545,453	人民币普通股	8,545,453
黄得云	8,179,486	人民币普通股	8,179,486
索军	6,819,018	人民币普通股	6,819,018
常州远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32,120	人民币普通股	2,032,120
福弘(常州)股权投资 基金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1,657,831	人民币普通股	1,657,831
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 户	1,4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50,000
杜运志	1,0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80,000
陆峰	927,500	人民币普通股	927,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孙继胜先生与常州远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 2、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孙继胜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永安行董事长兼总经理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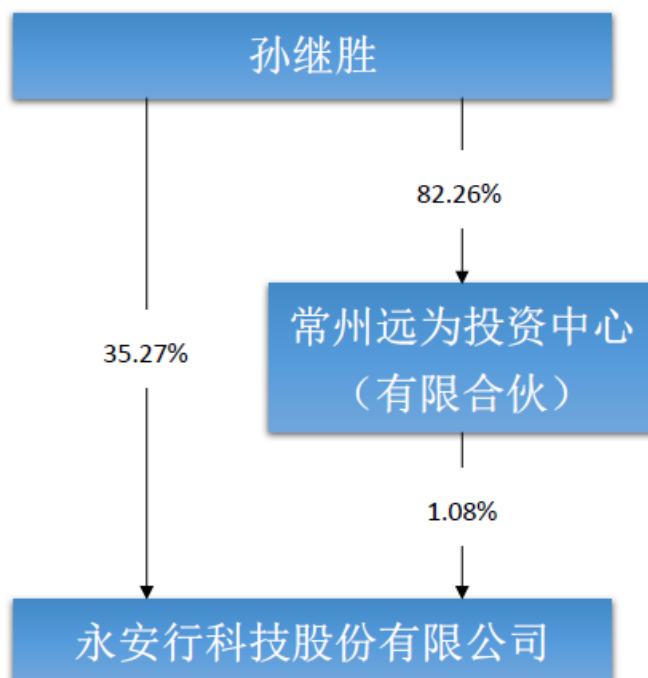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孙继胜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永安行董事长兼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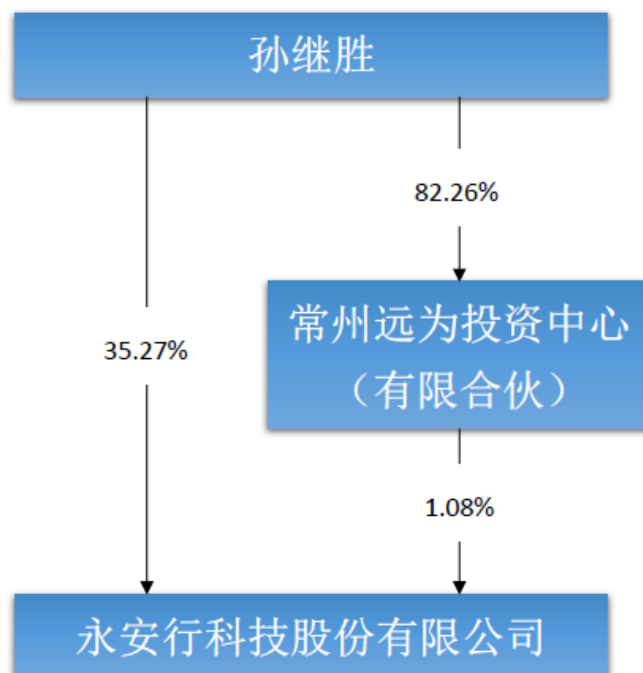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孙继胜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3	2019-11-5	2022-11-4	66,151,743	66,166,743	15,000	增持	38.82	否
朱超	董事	男	41	2019-11-5	2022-11-4	-	-	-	-	-	否
陈光源	董事	男	42	2019-11-5	2022-11-4	-	-	-	-	-	否
孙伟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1	2019-11-5	2022-11-4	-	-	-	-	17.33	否
俞铁成	独立董事	男	46	2019-11-5	2020-10-9	-	-	-	-	5.4	否
钱振华	独立董事	男	57	2020-10-9	2022-11-4	-	-	-	-	1.8	否
陈鹏	独立董事	男	46	2019-11-5	2021-4-19	-	-	-	-	7.7	否
赵丽锦	独立董事	女	34	2019-11-5	2022-11-4	-	-	-	-	7.2	否
李品三	监事会主席	男	37	2019-11-5	2022-11-4	-	-	-	-	34.29	否
李鹏	监事	男	52	2019-11-5	2022-11-4	-	-	-	-	2.6	否
牟静	职工代表监事	女	48	2019-11-5	2022-11-4	-	-	-	-	10.28	否
黄得云	总工程师	男	49	2019-11-5	2022-11-4	-	-	-	-	32.81	否
董萍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46	2019-11-5	2022-11-4	-	-	-	-	37.92	否
张贤	财务负责人	女	40	2020-10-29	2022-11-4	-	-	-	-	7.48	否
合计	/	/	/	/	/	66,151,743	66,166,743	15,000	/	203.63	/

注：1、独立董事陈鹏先生税前报酬总额内，含补充支付 2019 年 10 月独董津贴。

2、2020 年 10 月，公司聘任张贤女士为财务负责人，高管薪酬自任职期起始日期计算。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孙继胜	1968 年 9 月生，本科学历。曾任常州市自动化仪表厂技术科副科长，常州市科新金卡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常州科新永安电子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常州市科新金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常州远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朱超	1980年3月生，硕士学历，复旦大学世界经济系经济学学士、经济学硕士学位。曾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高级经理、副总经理、执行总经理，蚂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资深总监，现任蚂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发展部资深总监、蚂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附属企业及其投资的部分企业的董事。
陈光源	1979年2月生，研究生学历，上海理工大学制冷与低温技术学士学位、澳大利亚墨尔本皇家理工大学工程管理专业硕士学位、长江商学院金融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曾任福弘九洲（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福融（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福弘（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福融（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江苏九洲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上海旌颯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苏九洲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孙伟	1990年2月生，研究生学历，英国谢菲尔德大学市场营销专业硕士学位。现任常州科新永安电子锁有限公司董事长，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俞铁成	1975年4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上海天道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道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浦东建设（600284）、连云港（601008）、中昌数据（600242）、申达股份（600626）、天永智能（603895）、长城影视（002071）、永安行（603776）独立董事。现任上海凯石益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上海交大海外教育学院国际并购研究中心主任，江西省省属国有企业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创元科技（000551）、上海沪工（603131）独立董事，上海市政府发展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浦东新区国资委决策咨询专家
钱振华	1963年4月生，本科学历。曾任常州市法律顾问处律师工作者、常州市第二律师事务所律师、江苏省第一家试点合作制律师事务所律师、常州联合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律师、江苏博爱星律师事务所副主任，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江苏永创律师事务所主任、常州市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常州市第三届及第四届律师协会常务理事、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鹏	1975年10月生，硕士学历。曾任河海大学常州校区党办秘书，国家体育总局体育信息中心深圳大学生运动会通信服务系统技术总监，现任河海大学物联网工程学院教师、常州动漫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赵丽锦	1987年8月生，研究生学历，南京财经大学会计学硕士学位，注册会计师。曾任国家税务总局党校税务讲师，现任常州信息学院，会计教研室主任。
李品三	1984年6月生，大专学历。2006年-2009年任常州科新永安电子锁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9年-2013年任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理，2013年至今任常州永安公共自行车运营有限公司总经理。
李鹏	1969年12月生，1992年（1988-1992）毕业于河海大学机械学院机械设计专业，本科，工学学士学位。1992年-1995年，河海大学机械学院任教；1995年至今，常州广播电视台记者、主持人，中级职称。常州电台首席主持人，第四届常州“广玉兰”奖名牌主持人，优秀记者，两次荣立个人三等功。
牟静	1973年11月生，大专学历。曾任常州市燃料总公司主办会计，常州市金狐狸服饰有限公司主办会计，海阳控制集团有限公司主办会计，现任永安行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内审专员、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黄得云	1972年2月生，1991年7月毕业于河海大学机械学院电子仪器与测量技术专业，大专学历，工程师职称。曾任河北省迁西县潘家口水电厂仪表班、常州市科新永安电子锁有限公司技术人员，现任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曾获得1996年度常州市科技进步奖3等奖、1998年度常州市科技进步奖4等奖、1997年度中国乡镇企业科技奖3等奖。获得国家发明专利11项，实用新型专利85项，外观设计专利22项。
董萍	1975年9月生，大专学历。2012年12月至2013年11月，任常州永安公共自行车系统有限公司人事部经理。2013年11月至今任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张贤	1981年10月生，大专学历。曾任江苏国茂减速机集团有限公司主办会计、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办会计、会计机构负责人，现任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 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 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 权股份	报告期股票期 权行权股份	股票期权行权 价格(元)	期末持有股票 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 价(元)
孙伟	董事、副总经理	0	12,000	0	0	12,000	0	16.56
张贤	财务负责人	0	11,000	0	0	11,000	0	16.56
合计	/	0	23,000	/	0	23,000	0	/

注：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期为2020年12月21日。公司2021年1月22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即本次激励计划股票登记日为2021年1月21日。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	--------	------------	--------	--------

孙继胜	常州远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3 年 7 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孙继胜	常州市科新金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1994 年 4 月	-
朱超	蚂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发展部资深总监	2014 年 4 月	-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4 月	-
	易视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9 月	-
	云涌产业共赢（北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经理	2015 年 1 月	-
	杭州蚂蚁未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	2016 年 3 月	-
	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7 月	-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4 月	-
	杭州融津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2020 年 8 月	-
	江苏哈啰普惠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10 月	-
陈光源	福弘（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4 年 9 月	-
	福融（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 年 1 月	-
	江苏九洲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7 年 1 月	-
	上海旌颯贸易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8 年 1 月	-
	江苏九洲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9 年 1 月	-
俞铁成	大今文化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1 年 4 月	-
	江苏南大电子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1 月	-
	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5 月	2020 年 4 月
	上海凯石益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合伙人	2015 年 1 月	-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 年 10 月	-
	上海凯石界龙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6 年 1 月	-
	上海凯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6 年 1 月	-
	上海竹亦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1 月	-
	北京爱享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4 月	-

	上海卓仕物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6 年 6 月	-
	江西省省属国有企业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9 月	-
	共青城凯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6 年 12 月	-
	江苏恩福赛柔性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10 月	-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11 月	-
	共青城赣旅大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 年 11 月	-
钱振华	江苏永创律师事务所	主任	1979 年 7 月	-
陈鹏	河海大学常州校区	教师	1998 年 8 月	-
	常州动漫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09 年 12 月	-
赵丽锦	常州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会计教研室主任	2013 年 9 月	-
李鹏	常州广播电视台	记者、主持人	1995 年 8 月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董事、监事的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工监事根据年度绩效完成情况发放薪酬；独立董事、外部监事的津贴标准参照本地区、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整体水平；外部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已实际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203.63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俞铁成	独立董事	离任	辞职
钱振华	独立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董事
张贤	财务负责人	聘任	新聘任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45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84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5,30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98
销售人员	60
研发人员	425
管理人员	590
运营人员	3,608
工程及维修技术人员	420
合计	5,30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4
本科	308
大专	826
大专及以下	4,153
合计	5,301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尊重所有员工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建立科学与公正的薪酬机制，与公司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向员工提供所处行业及地区具有竞争优势的薪酬，充分发挥和调动员工积极性、创造性。同时，公司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为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以及住房公积金。

具体遵循的原则包括：

- (1) 实行岗位工资加绩效考核；
- (2) 坚持公平、按劳分配、效率优先、激励和约束相结合的原则；
- (3) 坚持员工与企业共同发展；
- (4) 同时兼顾公司长期发展的原则；以充分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促进企业和员工共同发展。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加强公司队伍建设，不断提高员工的专业技术水平和职业素养，提高公司管理人员的专业水准和管理能力，公司根据企业发展的实际需要制定培训计划。员工培训主要包括：

- 1、新员工入职培训和上岗培训；
- 2、职业技能培训；
- 3、特殊工种实操培训；
- 4、新干部管理能力提升培训；
- 5、职业健康、安全教育培训；
- 6、学历提升、职称教育培训；
- 7、中高层进修计划等。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969,845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55,155,666.19 元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公司治理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加强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强化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05-15	http://www.sse.com.cn	2020-05-18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06-09	http://www.sse.com.cn	2020-06-10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10-09	http://www.sse.com.cn	2020-10-10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12-07	http://www.sse.com.cn	2020-12-08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大会均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上述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议案均获通过。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孙继胜	否	8	8	2	0	0	否	4
朱超	否	8	8	8	0	0	否	0
陈光源	否	8	8	8	0	0	否	1
孙伟	否	8	8	2	0	0	否	4
俞铁成	是	5	5	5	0	0	否	0
钱振华	是	3	3	0	0	0	否	1
陈鹏	是	8	8	3	0	0	否	4
赵丽锦	是	8	8	3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直接对董事会负责，接受董事会的考核、奖惩。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董事会制定的发展战略和投资决策及下达的经营目标对公司进行经营管理，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根据公司具体的经营管理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并以此为依据进行奖惩。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在董事会的指导下不断加强内部管理，为公司未来发展奠定基础。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 2021 年 4 月 15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的媒体上的《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 2021 年 4 月 15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的媒体上的《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容诚审字[2021] 216Z0059 号

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安行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永安行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永安行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公司对 Hello Inc.（原名 HB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公司投资的公允价值的计量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9、金融工具，附注三、10、公允价值计量，附注五、2、交易性金融资产及附注五、4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事项描述

永安行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对 Hello Inc. 公司的投资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 Hello Inc. 公司投资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201,886.90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40.88%。对于 Hello Inc. 公司的投资，永安行公司以市场数据和估值技术为基础确定其公允价值，本期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3,451.80 万元。

由于永安行公司持有 Hello Inc. 公司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对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且估值涉及永安行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永安行公司对 Hello Inc. 公司投资的公允价值的计量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审计过程中,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及评价了永安行公司对估值流程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检查本年度 Hello Inc. 公司对外融资相关的文件,了解外部投资者对 Hello Inc. 公司投资的各项权利和义务约定,识别与金融工具估值相关的影响因素;

(3) 利用专家的工作,评价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了解专家的专长领域,评价专家工作的恰当性;

(4) 根据专家的工作结果,对永安行公司期末持有的 Hello Inc. 公司投资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算。

(二) 应收账款减值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9、金融工具及附注五、4 应收账款。

1、事项描述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永安行公司应收账款原值为 76,507.65 万元,占资产总额比例为 15.49%,坏账准备为 8,527.26 万元。

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减值时作出了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审计过程中,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及评价了永安行公司复核、评估和确定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有效性,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包括有关识别减值客观证据和计算减值准备的控制;

(2) 检查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模型,评估模型中重大假设和关键参数的合理性以及信用风险组合划分方法的恰当性,评估管理层对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预计的适当性;

(3) 选取金额重大或高风险的应收账款,独立测试其可收回性。我们在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时,询问相关管理人员,获取了管理人员对应收账款可收回性的分析和解释,并检查相关的支持性证据,包括检查本期交易及收款情况、期后收款情况、客户的工商资料等;

(4) 获取永安行公司所编制的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选取样本复核账龄,复核坏账准备计提的准确性。

(三) 收入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4、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及附注五、40、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事项描述

2020 年度永安行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 87,295.58 万元，比 2019 年度 93,555.44 万元减少 6,259.86 万元，下降 6.69%。永安行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为销售模式的公共自行车系统业务（以下简称系统销售业务）、提供系统运营服务模式的公共自行车系统业务（以下简称系统运营服务业务）和共享出行业务，2020 年度上述业务收入合计为 83,533.79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95.69%。

由于收入是永安行公司的关键绩效指标之一，且系财务报表使用者密切关注的盈利指标，其产生错报的风险较高，而系统销售业务、系统运营服务业务和共享出行业务为永安行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因此我们将系统销售业务、系统运营服务业务和共享出行业务的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审计过程中，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及评价了永安行公司与收入确认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有效性，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 利用本所内部 IT 专家的工作，评价与 IT 系统运行的一般信息技术环境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包括系统访问控制、程序变更控制、程序开发控制和计算机运行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3) 通过选取样本审阅销售合同、与管理层的访谈，对收入确认有关的重大风险及控制权转移时点进行了分析评估，进而评估公司收入确认政策的合理性；

(4) 对于系统销售业务，检查本期签订的主要销售合同，取得本期及期后主要确认收入项目对应的验收单据等支持性文件；对于系统运营服务业务，检查本期新增重大系统运营合同、取得本期重大验收项目的验收单据等支持性文件，并根据验收时点和运营期间测算本期应确认的系统运营服务收入，以评估销售收入的真实性、截止性；对于共享出行业务，利用本所内部 IT 专家的工作，核实信息系统数据和财务数据的匹配性，评估系统平台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

(5) 结合函证程序，对于系统销售业务和系统运营服务业务，对主要客户的主要项目信息进行函证，包括合同约定金额、验收日期、本期及累计开票情况、本期及累计收款情况等；对于共享出行业务，对各第三方支付平台年末余额进行函证，并获取本年交易流水，检查已确认收入的真实性。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永安行公司 2020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永安行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永安行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永安行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永安行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永安行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永安行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 支彩琴

中国注册会计师: 舒畅

2021 年 4 月 14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14,553,989.44	507,267,276.8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18,869,000.00	1,833,169,630.1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970,000.00	
应收账款		679,803,815.15	652,559,376.68
应收款项融资			1,669,879.65
预付款项		12,152,011.34	13,096,965.2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7,583,763.17	53,961,368.3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4,173,239.05	55,351,936.59
合同资产		29,311,241.2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3,170,251.15	38,965,788.86
流动资产合计		4,105,587,310.54	3,156,042,222.4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952,205.11	8,727,592.9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76,198,799.80	399,229,159.37
在建工程		81,486,384.22	33,687,106.6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3,342,729.84	54,849,835.4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8,592,800.12	268,832,932.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228,634.58	42,200,385.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7,566,982.20	261,049.87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3,368,535.87	807,788,061.90
资产总计		4,938,955,846.41	3,963,830,284.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0,146,208.3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8,990,800.00	74,047,064.00
应付账款		146,806,160.31	169,095,432.34
预收款项			58,747,110.48
合同负债		47,256,324.2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0,765,230.46	31,203,202.67
应交税费		13,753,261.09	19,487,500.24
其他应付款		225,010,375.98	230,648,883.4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99,166.66	2,152,395.83
其他流动负债		9,369,294.60	
流动负债合计		582,050,613.34	695,527,797.3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8,000,000.00
应付债券		636,143,132.1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684,250.98	7,807,031.10
递延收益		1,150,000.00	3,634,883.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8,327,419.36	451,082,912.2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51,304,802.48	560,524,827.14
负债合计		1,533,355,415.82	1,256,052,624.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7,580,000.00	187,5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238,631,554.0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39,936,155.91	640,364,312.49
减：库存股		31,378,926.96	31,378,926.96
其他综合收益		228,688.48	478,779.7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8,679,816.89	118,679,816.8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48,879,980.31	1,787,809,583.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3,402,557,268.72	2,703,533,566.03
少数股东权益		3,043,161.87	4,244,093.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3,405,600,430.59	2,707,777,659.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东权益）总计		4,938,955,846.41	3,963,830,284.34

法定代表人：孙继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贤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贤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65,670,487.13	426,031,503.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18,869,000.00	1,833,169,630.1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00,000.00	
应收账款		620,705,575.94	610,735,852.11
应收款项融资			1,669,879.65
预付款项		5,476,748.83	6,840,399.47
其他应收款		386,746,168.44	323,447,487.29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0,622,709.66	36,431,241.38
合同资产		28,576,730.7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754,929.04	10,266,512.27
流动资产合计		4,265,722,349.81	3,248,592,505.8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5,966,652.92	41,306,864.8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40,352,497.88	229,877,835.12
在建工程		82,603,500.59	34,804,223.0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3,342,729.84	54,849,835.4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6,274,671.19	223,813,210.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826,351.48	28,795,430.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588,568.12	181,428.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5,954,972.02	613,628,828.40
资产总计		4,931,677,321.83	3,862,221,334.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0,146,208.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9,220,800.00	68,987,064.00

应付账款		94,905,137.26	113,286,845.49
预收款项			53,658,234.56
合同负债		42,782,211.23	
应付职工薪酬		22,148,297.27	23,034,011.44
应交税费		10,500,899.59	16,059,003.77
其他应付款		326,215,870.71	251,557,773.9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99,166.66	2,152,395.83
其他流动负债		3,301,372.92	
流动负债合计		609,173,755.64	638,881,537.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8,000,000.00
应付债券		636,143,132.1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616,926.96	6,003,196.82
递延收益		1,150,000.00	2,488,637.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1,327,671.08	443,787,942.6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41,237,730.18	550,279,776.79
负债合计		1,550,411,485.82	1,189,161,314.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7,580,000.00	187,5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238,631,554.0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41,117,633.87	641,117,633.87
减：库存股		31,378,926.96	31,378,926.96
其他综合收益		-244,224.93	431,295.6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8,679,816.89	118,679,816.89
未分配利润		2,226,879,983.05	1,756,630,200.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381,265,836.01	2,673,060,020.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931,677,321.83	3,862,221,334.27

法定代表人：孙继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贤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贤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72,955,791.96	935,554,415.41
其中:营业收入		872,955,791.96	935,554,415.4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34,104,553.83	773,891,527.38
其中:营业成本		643,657,422.74	668,012,087.5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613,498.79	3,595,694.34
销售费用		9,522,133.53	16,373,652.61
管理费用		31,373,633.98	31,387,785.99
研发费用		38,258,088.43	43,704,806.81
财务费用		7,679,776.36	10,817,500.06
其中:利息费用		9,393,889.07	11,920,702.33
利息收入		3,206,365.80	2,059,670.80
加:其他收益		14,820,224.58	10,945,566.6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67,468.97	4,344,600.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751,883.25	-541,484.9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4,518,000.00	508,732,630.1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927,621.81	-28,061,599.8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51,215.1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1,082.21	912.7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8,359,482.59	657,624,998.26
加:营业外收入		96,491.21	56,870.26
减:营业外支出		2,210,976.75	965,226.7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6,244,997.05	656,716,641.74
减:所得税费用		-107,649,710.87	156,932,042.5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3,894,707.92	499,784,599.2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3,894,707.92	499,784,599.2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4,573,796.42	500,563,028.19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79,088.50	-778,428.9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0,091.24	232,994.38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0,091.24	232,994.38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0,091.24	232,994.3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83,639.04	295,014.59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33,547.80	-62,020.21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93,644,616.68	500,017,593.5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94,323,705.18	500,796,022.5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79,088.50	-778,428.9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66	2.6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61	2.6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孙继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贤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贤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734,237,643.82	769,350,937.61
减: 营业成本		512,413,409.38	535,327,679.73
税金及附加		2,583,636.39	2,330,516.16
销售费用		5,759,380.80	9,552,873.04
管理费用		21,952,564.93	21,319,200.61
研发费用		35,200,458.00	42,984,071.86
财务费用		7,520,663.75	11,486,236.66
其中: 利息费用		9,393,036.05	11,920,702.33
利息收入		3,077,254.77	1,589,926.58
加: 其他收益		13,790,096.96	10,426,326.0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07,996.01	4,097,089.88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614,691.38	-541,484.9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4,518,000.00	508,732,630.1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05,155.32	-20,132,186.0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10,759.2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635.04	912.7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7,356,662.63	649,475,132.35
加: 营业外收入		3,381.46	41,036.59
减: 营业外支出		1,870,477.93	768,711.4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5,489,566.16	648,747,457.51
减: 所得税费用		-108,263,616.17	155,433,431.7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3,753,182.33	493,314,025.76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3,753,182.33	493,314,025.76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75,520.57	295,014.59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75,520.57	295,014.59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75,520.57	295,014.59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03,077,661.76	493,609,040.3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孙继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贤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贤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93,766,247.84	916,034,281.2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329,166.20	7,731,665.9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3,039,324.55	396,852,740.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7,134,738.59	1,320,618,687.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9,931,696.15	184,109,017.5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2,599,784.00	260,610,217.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079,020.42	60,840,682.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1,358,398.82	422,922,189.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4,968,899.39	928,482,106.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165,839.20	392,136,580.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88,200,000.00	546,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20,563.95	4,886,085.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6,000.00	2,647.5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127.8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2,936,691.83	551,388,733.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4,354,548.26	438,435,203.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62,810,432.00	595,746,303.9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7,164,980.26	1,046,181,507.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228,288.43	-494,792,774.7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70,001,086.79	3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26,7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6,127,836.79	3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0,000,000.00	33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118,061.09	47,870,424.2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60,045.29	747,480.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6,578,106.38	384,617,904.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9,549,730.41	-74,617,904.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6,855.02	-1,431.9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7,260,426.16	-177,275,530.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4,856,652.88	662,132,183.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2,117,079.04	484,856,652.88

法定代表人：孙继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贤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贤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6,193,051.64	714,645,743.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7,885,045.08	6,259,100.3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251,568.54	116,321,483.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4,329,665.26	837,226,327.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6,067,738.46	142,065,131.8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5,714,293.30	183,111,223.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071,445.31	34,183,811.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3,556,337.03	242,975,504.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3,409,814.10	602,335,671.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919,851.16	234,890,655.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48,000,000.00	508,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842,845.04	4,638,574.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6,000.00	2,647.5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2,278,845.04	512,641,222.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7,412,913.40	326,795,769.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950,000.00	557,246,303.9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8,362,913.40	896,042,073.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084,068.36	-383,400,851.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70,001,086.79	3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26,7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6,127,836.79	3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0,000,000.00	33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724,172.02	47,870,424.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60,045.29	747,480.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7,184,217.31	384,617,904.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8,943,619.48	-74,617,904.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3,779,402.28	-223,128,100.15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9,450,879.56	632,578,979.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3,230,281.84	409,450,879.56

法定代表人: 孙继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贤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贤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7,580,000.00				640,364,312.49	31,378,926.96	478,779.72		118,679,816.89		1,787,809,583.89	2,703,533,566.03	4,244,093.79	2,707,777,659.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7,580,000.00				640,364,312.49	31,378,926.96	478,779.72		118,679,816.89		1,787,809,583.89	2,703,533,566.03	4,244,093.79	2,707,777,659.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8,631,554.09	-428,156.58		-250,091.24				461,070,396.42	699,023,702.69	1,200,931.92	697,822,770.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0,091.24				494,573,796.42	494,323,705.18	679,088.50	493,644,616.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8,631,554.09								238,631,554.09	-	238,631,554.0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38,631,554.09	-203,494,934.04							35,136,620.05		35,136,620.05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3,494,934.04							203,494,934.04		203,494,934.04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3,503,400.00	33,503,400.00	-	-33,503,4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503,400.00	33,503,400.00	-	-33,503,4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428,156.58							428,156.58	521,843.42	-95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7,580,000.00		238,631,554.09	639,936,155.91	31,378,926.96	228,688.48		118,679,816.89		2,248,879,980.31	3,402,557,268.72	3,043,161.87	3,405,600,430.59

项目	2019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风险准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4,400,000.00			703,884,476.97	30,631,610.96	245,785.34		60,144,190.19	794,832,211.56	1,662,875,053.10	5,022,522.78	1,667,897,575.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58,535,626.70	526,652,068.47	585,187,695.17		585,187,695.17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660,000.00					1,658,775.67	3,318,775.67		3,318,775.67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4,400,000.00			705,544,476.97	30,631,610.96	245,785.34		118,679,816.89	1,323,143,055.70	2,251,381,523.94	5,022,522.78	2,256,404,046.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180,000.00			65,180,164.48	747,316.00	232,994.38			464,666,528.19	452,152,042.09	778,428.99	451,373,613.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2,994.38			500,563,028.19	500,796,022.57	778,428.99	500,017,593.5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000,164.48	747,316.00					-12,747,480.48	-	-12,747,480.4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64.48	747,316.00					-747,480.48		-747,480.4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2,000,000.00						-12,000,000.00		-12,000,000.00
（三）利润分配									-35,896,500.00	-35,896,500.00		-35,896,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5,896,500.00	-35,896,500.00		-35,896,5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3,180,000.00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3,180,000.00			53,18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7,580,000.00			640,364,312.49	31,378,926.96	478,779.72		118,679,816.89	1,787,809,583.89	2,703,533,566.03	4,244,093.79	2,707,777,659.82	

法定代表人：孙继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贤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贤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7,580,000.00				641,117,633.87	31,378,926.96	431,295.64		118,679,816.89	1,756,630,200.72	2,673,060,020.1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7,580,000.00				641,117,633.87	31,378,926.96	431,295.64		118,679,816.89	1,756,630,200.72	2,673,060,020.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38,631,554.09			-675,520.57			470,249,782.33	708,205,815.8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75,520.57			503,753,182.33	503,077,661.7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8,631,554.09							238,631,554.0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38,631,554.09	-203,494,934.04						35,136,620.05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3,494,934.04						203,494,934.04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3,503,400.00	-33,503,4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33,503,400.00	-33,503,4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7,580,000.00		238,631,554.09	641,117,633.87	31,378,926.96	-244,224.93		118,679,816.89	2,226,879,983.05	3,381,265,836.01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4,400,000.00				702,142,295.71	30,631,610.96	136,281.05		60,144,190.19	772,392,034.67	1,638,583,190.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58,535,626.70	526,820,640.29	585,356,266.99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4,400,000.00				702,142,295.71	30,631,610.96	136,281.05		118,679,816.89	1,299,212,674.96	2,223,939,457.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180,000.00				-61,024,661.84	747,316.00	295,014.59			457,417,525.76	449,120,562.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5,014.59			493,314,025.76	493,609,040.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844,661.84	747,316.00					-8,591,977.8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844,497.36						-7,844,497.3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4.48	747,316.00					-747,480.48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5,896,500.00	-35,896,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5,896,500.00	-35,896,5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3,180,000.00				-53,18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3,180,000.00				-53,18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7,580,000.00			641,117,633.87	31,378,926.96	431,295.64	118,679,816.89	1,756,630,200.72	2,673,060,020.16	

法定代表人：孙继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贤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贤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由常州永安公共自行车系统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以发起设立方式整体变更为常州永安公共自行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18 年 3 月更名为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4005603281353，位于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 400 号。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521 号文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400 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6.85 元/股。2017 年 8 月，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挂牌交易，股票代码 603776，股票简称：永安行。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772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4 日公开发行 8,864,8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88,648 万。2020 年 12 月，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上市交易，债券代码 113609，债券简称“永安转债”。公司注册资本现为人民币 18,758.00 万元，股本总数 18,758.00 万股。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市场部、工程部、投标办、技术研发部、生产部、仓库、质量部、采购部、财务部、客服中心、知识产权部、宣传部、总经办、人力资源部、内审部、运营分（子）公司、小安科技分（子）公司、智慧科技（原名共享生活科技）、科新电子锁公司等。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孙继胜先生。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经营活动为公共自行车系统销售、公共自行车系统运营服务、共享出行业务。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孙公司合计 29 家，其中本年新设 5 家公司，非同一控制 1 家公司，具体请阅“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动”和“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集团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集团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集团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集团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集团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集团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集团在购买日的合

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集团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 子公司持有本集团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集团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 “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 本集团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集团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集团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集团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集团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集团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

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集团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国家机关及事业单位客户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国有企业客户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3 应收民营企业客户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4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特定事项形成的应收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员工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应收国家机关及事业单位客户款项

合同资产组合 2 应收国有企业客户款项

合同资产组合 3 应收民营企业客户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集团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5)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集团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6）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0。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半成品、委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产成品、低值易耗品及销售模式下公共自行车系统项目的在建项目成本等。

其中：产成品科目核算本集团自行生产完工的设备；库存商品科目核算本集团外购的可直接用于在建项目的公共自行车系统设备；在建项目成本科目核算本集团销售模式下公共自行车系统项目集成过程中发生的成本，按项目核算，分别包括投入的设备、材料以及发生的安装费等，在项目竣工验收确认收入时结转至营业成本。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集团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在建项目成本在项目竣工验收确认销售收入时采用个别辨认法结转。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集团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9。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 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

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应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19。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00%	31.67%
共享出行设备（自行车、助力车）	年限平均法	5		20.00%
共享汽车	年限平均法	5-8		12.50%-20.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0.00%-5.00%	19.00%-33.33%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建工程包括在建运营服务项目成本、在建共享出行设备成本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在建运营服务项目成本系承接的提供系统运营服务模式的公共自行车系统项目在项目集成过程发生的成本，包括投入的设备、材料以及发生的安装费等，项目竣工经客户验收合格后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在建共享出行设备成本系集团正在建设尚未投入运营的共享出行设备成本，包括投入的设备、材料以及发生的安装、调试费用等，相关设备、系统达到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智造中心项目成本系集团正在建设尚未投入运营的技术研发中心建设成本，包括发生的设计、基建、安装以及投入的设备、材料等，项目竣工达到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剩余使用年限	法定使用权
软件	5 年	参考能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专利权	专利授权年限	参考能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集团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集团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集团报告期内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全部为研究阶段支出。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长期待摊费用主要系提供系统运营服务模式的公共自行车系统已完工项目的集成成本，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在系统运营服务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计入系统运营服务成本，若项目验收分批次进行，后续验收的项目成本于验收日起在剩余服务期间内按直线法摊销。

本集团发生的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

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集团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

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预计负债具体计提方法：本集团在确认收入时根据当期销售模式实现收入总额乘以估算的比例计提当期预计负债。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集团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集团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2) 具体方法

本集团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本集团主营业务包括销售模式的公共自行车系统业务（以下简称系统销售业务）、提供系统运营服务模式的公共自行车系统业务（以下简称系统运营服务业务）、共享出行业务及智慧生活业务。

①商品销售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公共自行车系统、智能门锁以及智慧生活服务系统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约义务。

系统销售业务，系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要求，提供公共自行车系统所需的设备，并负责系统集成、安装调试后移交给客户，在公共自行车系统经客户验收合格时确认销售收入。

智慧生活业务，系由本集团提供智能门锁以及智慧生活服务系统产品，客户收到产品并验收合格时确认销售收入。

②提供服务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包含对公共自行车系统运行维护、向客户提供共享出行服务的履约义务，由于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故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系统运营服务业务，系本集团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要求，提供公共自行车系统所需的设备，完成系统集成、安装调试后，提供车辆调度等后续系统运营服务。在客户对公共自行车系统验收合格后，本集团在运营期间按直线法分期确认收入。

共享出行业务，系由本集团投入共享汽车、网约车、自行车、助力车等设备，并向用户发放会员卡等产品，本集团按照收费标准以及客户实际使用时间向客户收取使用费，于客户使用完共享汽车、网约车、自行车、助力车，还车后确认付费收入；本集团在会员卡有效期内分期确认收入。

以下收入会计政策适用于 2019 年度及以前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本集团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集团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本集团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本集团主营业务包括销售模式的公共自行车系统业务（以下简称系统销售业务）、提供系统运营服务模式的公共自行车系统业务（以下简称系统运营服务业务）及共享出行业务。

销售模式的公共自行车系统业务，系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要求，提供公共自行车系统所需的设备，并负责系统集成、安装调试后移交给客户，在公共自行车系统经客户验收合格时确认销售收入。

提供系统运营服务模式的公共自行车系统业务，系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要求，提供公共自行车系统所需的设备，完成系统集成、安装调试后，提供车辆调度等后续系统运营服务。在客户对公共自行车系统验收合格后，本集团在运营期间按直线法分期确认收入。

共享出行业务，系由本集团投入共享汽车、网约车、自行车、助力车等设备，并向用户发放会员卡等产品，本集团按照收费标准以及客户实际使用时间向客户收取使用费，于客户使用完共享汽车、网约车、自行车、助力车，还车后确认付费收入；本集团在会员卡有效期内分期确认收入。

智慧生活业务，系由本集团提供智能门锁以及智慧生活服务系统产品，客户收到产品并验收合格时确认销售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集团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集团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集团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集团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集团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集团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集团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集团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集团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 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集团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集团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集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本集团仅涉及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集团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集团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集团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集团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集团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p>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本集团于2020年1月1日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p> <p>2019年12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p>	<p>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p>	<p>请见说明</p>
---	------------------------	-------------

其他说明：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本集团于2020年1月1日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详见附注三、23。

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集团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

2019年12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本集团于2020年1月1日执行该解释，对以前年度不进行追溯。

上述会计政策的累积影响数如下：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相应调整2020年1月1日合同负债57,287,678.79元、预收款项-58,747,110.48元、递延收益-2,184,883.84元、其他流动负债3,644,315.53元、应收账款-24,867,934.49元、合同资产24,867,934.49元。本集团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应调整2020年1月1日合同负债51,443,413.98元、预收款项-53,658,234.56元、递延收益-1,038,637.29元、其他流动负债3,253,457.87元、合同资产24,137,210.16元、应收账款-24,137,210.16元。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07,267,276.88	507,267,276.8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33,169,630.14	1,833,169,630.1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52,559,376.68	627,691,442.19	-24,867,934.49
应收款项融资	1,669,879.65	1,669,879.65	
预付款项	13,096,965.27	13,096,965.2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3,961,368.37	53,961,368.3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5,351,936.59	55,351,936.59	
合同资产		24,867,934.49	24,867,934.4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8,965,788.86	38,965,788.86	
流动资产合计	3,156,042,222.44	3,156,042,222.4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727,592.95	8,727,592.9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99,229,159.37	399,229,159.37	
在建工程	33,687,106.68	33,687,106.6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4,849,835.41	54,849,835.4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8,832,932.53	268,832,932.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200,385.09	42,200,385.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1,049.87	261,049.87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7,788,061.90	807,788,061.90	
资产总计	3,963,830,284.34	3,963,830,284.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0,146,208.33	110,146,208.3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4,047,064.00	74,047,064.00	
应付账款	169,095,432.34	169,095,432.34	

预收款项	58,747,110.48		-58,747,110.48
合同负债		57,287,678.79	57,287,678.7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1,203,202.67	31,203,202.67	
应交税费	19,487,500.24	19,487,500.24	
其他应付款	230,648,883.49	230,648,883.4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52,395.83	2,152,395.83	
其他流动负债		3,644,315.53	3,644,315.53
流动负债合计	695,527,797.38	697,712,681.22	2,184,883.8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8,000,000.00	9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7,807,031.10	7,807,031.10	
递延收益	3,634,883.84	1,450,000.00	-2,184,883.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451,082,912.20	451,082,912.2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0,524,827.14	558,339,943.30	-2,184,883.84
负债合计	1,256,052,624.52	1,256,052,624.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7,580,000.00	187,5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40,364,312.49	640,364,312.49	
减：库存股	31,378,926.96	31,378,926.96	
其他综合收益	478,779.72	478,779.7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8,679,816.89	118,679,816.8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87,809,583.89	1,787,809,583.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03,533,566.03	2,703,533,566.03	
少数股东权益	4,244,093.79	4,244,093.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07,777,659.82	2,707,777,659.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963,830,284.34	3,963,830,284.34	
-------------------	------------------	------------------	--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6,031,503.56	426,031,503.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33,169,630.14	1,833,169,630.1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10,735,852.11	586,598,641.95	-24,137,210.16
应收款项融资	1,669,879.65	1,669,879.65	
预付款项	6,840,399.47	6,840,399.47	
其他应收款	323,447,487.29	323,447,487.2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6,431,241.38	36,431,241.38	
合同资产		24,137,210.16	24,137,210.1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266,512.27	10,266,512.27	
流动资产合计	3,248,592,505.87	3,248,592,505.8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1,306,864.87	41,306,864.8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9,877,835.12	229,877,835.12	
在建工程	34,804,223.05	34,804,223.0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4,849,835.41	54,849,835.4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3,813,210.82	223,813,210.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795,430.33	28,795,430.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1,428.80	181,428.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3,628,828.40	613,628,828.40	
资产总计	3,862,221,334.27	3,862,221,334.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0,146,208.33	110,146,208.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8,987,064.00	68,987,064.00	
应付账款	113,286,845.49	113,286,845.49	
预收款项	53,658,234.56		-53,658,234.56
合同负债		51,443,413.98	51,443,413.98
应付职工薪酬	23,034,011.44	23,034,011.44	
应交税费	16,059,003.77	16,059,003.77	
其他应付款	251,557,773.90	251,557,773.9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52,395.83	2,152,395.83	
其他流动负债		3,253,457.87	3,253,457.87
流动负债合计	638,881,537.32	639,920,174.61	1,038,637.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8,000,000.00	9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6,003,196.82	6,003,196.82	
递延收益	2,488,637.29	1,450,000.00	-1,038,637.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3,787,942.68	443,787,942.6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0,279,776.79	549,241,139.50	-1,038,637.29
负债合计	1,189,161,314.11	1,189,161,314.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7,580,000.00	187,5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41,117,633.87	641,117,633.87	
减：库存股	31,378,926.96	31,378,926.96	
其他综合收益	431,295.64	431,295.6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8,679,816.89	118,679,816.89	
未分配利润	1,756,630,200.72	1,756,630,200.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73,060,020.16	2,673,060,020.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862,221,334.27	3,862,221,334.27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9%、6%、3%、1%、18%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苏州自由运动科技有限公司	20
南通永安公共自行车有限公司	20
安徽永安行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20
泉州永安行科技有限公司	20
南平永安行科技有限公司	20
唐山胜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
常州永安行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20
桂林永安自行车运营有限公司	20
无锡景行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20
常州永安行百货食品有限公司	20
永安公共服务布市有限责任公司 (Blagoveshchensk EVERS SAFE Public Service Co., LTD)	20
安庆盛安科技有限公司	20
永安行常州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20
江苏交安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20
苏州速风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20
常州小安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0
固安县盛安科技有限公司	20
江苏小安网约车服务有限公司	20
常州金坛久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20
张家港永泰停车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0
永安 (开曼) 投资有限公司 (YOUON (Cayman) Investment Co., Ltd.)	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增值税

①子公司常州科新永安电子锁有限公司出口业务享受出口企业增值税“免、抵、退”税收优惠政策，其中：

- 1、阅读器、阅读器零件、智能卡退税率为 13%；
- 2、门锁、锁零件退税率为 10%。

②根据财税〔2020〕8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对纳税人提供公共交通运输服务、生活服务，以及为居民提供必需生活物资快递收派服务取得的收入，免征增值税，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子公司江苏小安网约车服务有限公司免征增值税。

③根据财税〔2020〕13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业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自 2020 年 3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对湖北省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适用 3%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暂停预缴增值税；除湖北省外，其他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 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适用 3%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减按 1%预征率预缴增值税。根据财税〔2020〕24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业增值税政策的公告》，将〔2020〕13 号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实施期限延长到 2020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南通永安公共自行车有限公司、泉州永安行科技有限公司、南平永安行科技有限公司、唐山胜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常州永安行百货食品有限公司、固安县盛安科技有限公司为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征收率（预征率）的应税销售收入（预缴增值税项目），减按 1%征收率（预征率）征收（预缴）增值税。

（2）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03200198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本公司 2020 年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税〔2019〕13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苏州自由运动科技有限公司、南通永安公共自行车有限公司、安徽永安行交通科技有限公司、泉州永安行科技有限公司、南平永安行科技有限公司、唐山胜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常州永安行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桂林永安自行车运营有限公司、无锡景行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常州永安行百货食品有限公司、安庆盛安科技有限公司、永安行常州文化旅游有限公司、江苏交安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苏州速风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常州小安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固安县盛安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小安网约车服务有限公司、常州金坛久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张家港永泰停车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按其所得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18.68	3,009.07
银行存款	1,200,988,420.14	483,742,427.47
其他货币资金	13,565,150.62	23,521,840.34
合计	1,214,553,989.44	507,267,276.8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 款项总额	4,564.15	2,199.82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中包含保函保证金 4,693,610.40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743,300.00 元，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理财产品		48,818,630.14
权益工具投资—江苏哈啰普惠科技有限公司 (原名江苏永安行低碳科技有限公司)、Hello Inc. (原名HB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2,018,869,000.00	1,784,351,000.00
合计	2,018,869,000.00	1,833,169,630.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止报告日，本公司持有江苏哈啰普惠科技有限公司的名义股权比例为 23.2559%、持有 Hello Inc. (原名为 HB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股权比例为 6.4625%，本公司通过 Hello Inc. 实质持有江苏哈啰普惠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比例为 6.4625%。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970,000.00	-
商业承兑票据	-	-
合计	5,970,000.00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	5,97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	-
合计	-	5,970,000.00

用于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不高的银行、金融机构承兑，背书、贴现不影响追索权，票据相关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仍没有转移，故未终止确认。

期末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故未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 年以内小计	435,561,443.08
1 至 2 年	166,609,573.28
2 至 3 年	95,582,232.35
3 至 4 年	58,782,480.86
4 年以上	8,540,724.74
合计	765,076,454.3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129,617.97	0.67	5,129,617.97	100.00		5,021,117.97	0.70	5,021,117.97	100.00	
其中：										
广州公共自行车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4,986,817.97	0.65	4,986,817.97	100.00		4,986,817.97	0.70	4,986,817.97	100.00	
常州洛察纳房地产开发公司	34,300.00	0.01	34,300.00	100.00		34,300.00	0.00	34,300.00	100.00	
邱县路美自行车出租有限公司	108,500.00	0.01	108,5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59,946,836.34	99.33	80,143,021.19	10.55	679,803,815.15	707,450,495.39	99.30	79,759,053.20	11.27	627,691,442.19
其中：										
应收国家机关及事业单位客户款项	528,400,003.03	69.06	35,189,358.73	6.66	493,210,644.30	485,101,110.94	68.09	33,299,372.00	6.86	451,801,738.94
应收国有企业客户款项	73,925,758.18	9.66	4,830,210.47	6.53	69,095,547.71	67,541,956.68	9.48	2,737,004.21	4.05	64,804,952.47
应收民营企业客户款项	157,621,075.13	20.61	40,123,451.99	25.46	117,497,623.14	154,807,427.77	21.73	43,722,676.99	28.24	111,084,750.78
合计	765,076,454.31	/	85,272,639.16	/	679,803,815.15	712,471,613.36	/	84,780,171.17	/	627,691,442.1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广州公共自行车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4,986,817.97	4,986,817.97	100.00	
常州洛察纳房地产开发公司	34,300.00	34,300.00	100.00	
邱县路美自行车出租有限公司	108,500.00	108,500.00	100.00	
合计	5,129,617.97	5,129,617.97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20年12月31日,邱县路美自行车出租有限公司已于2020年7月16日注销,广州公共自行车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处于破产重组状态,常州洛察纳房地产开发公司经营不善,本集团预计上述款项均难以收回,因此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国家机关及事业单位客户款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310,039,420.69	9,301,182.62	3.00
1-2年	139,449,779.75	10,458,733.48	7.50
2-3年	64,269,148.95	7,712,297.87	12.00
3-4年	14,426,060.17	7,501,551.29	52.00
4年以上	215,593.47	215,593.47	100.00
合计	528,400,003.03	35,189,358.73	6.66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国有企业客户款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48,107,452.16	962,149.04	2.00
1-2年	14,507,940.28	943,016.12	6.50
2-3年	5,143,080.30	1,013,186.82	19.70
3-4年	6,167,285.44	1,911,858.49	31.00
合计	73,925,758.18	4,830,210.47	6.53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民营企业客户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7,414,570.23	7,741,457.03	10.00
1-2 年	12,651,853.25	2,150,815.05	17.00
2-3 年	21,074,685.13	5,900,911.83	28.00
3-4 年	38,189,135.25	16,039,436.81	42.00
4 年以上	8,290,831.27	8,290,831.27	100.00
合计	157,621,075.13	40,123,451.99	25.46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84,780,171.17	492,467.99				85,272,639.16
合计	84,780,171.17	492,467.99				85,272,639.1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桂林市市政热线服务中心	39,074,860.94	5.11	3,246,853.47
北京中城永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4,894,856.00	4.56	10,845,033.61
苏州市城市管理局	29,531,643.98	3.86	885,949.32
昌邑市交通运输局	25,860,274.74	3.38	1,940,045.89
颍上县城乡规划局	22,925,202.23	3.00	1,397,102.52
合计	152,286,837.89	19.90	18,314,984.81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	1,669,879.65
合计	-	1,669,879.65

期末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故未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3,501,000.00	

期末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680,722.10	96.12	11,508,080.59	87.87
1至2年	142,224.62	1.17	1,393,425.06	10.64
2至3年	164,496.24	1.35	128,891.24	0.98

3 年以上	164,568.38	1.36	66,568.38	0.51
合计	12,152,011.34	100.00	13,096,965.27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分公司	1,663,374.63	13.69
国网电动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524,592.69	4.32
江苏集萃安泰创明先进能源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262,500.00	2.16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江苏徐州石油分公司	262,452.00	2.16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苏州销售分公司	220,000.00	1.81
合计	2,932,919.32	24.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7,583,763.17	53,961,368.37
合计	47,583,763.17	53,961,368.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小计	38,570,025.66
1 至 2 年	13,159,401.98
2 至 3 年	487,057.05
3 年以上	22,415,865.39
合计	74,632,350.0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522,023.46	2,488,673.29
保证金	59,052,863.99	64,638,735.50
特定事项形成的应收款项	2,801,368.73	11,988,627.86
其他	11,256,093.90	9,314,027.94
合计	74,632,350.08	88,430,064.5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20,058,131.95		14,410,564.27	34,468,696.22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420,109.31			-7,420,109.3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2,638,022.64		14,410,564.27	27,048,586.9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公共自行车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	13,475,225.00	3年以上	18.06	13,475,225.00
桂林市市政热线服务中心	消费备用金、保证金	5,997,531.00	1年以内 3,338,621元； 3年以上 2,658,910元	8.04	2,825,841.05
江苏力狮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往来款	5,138,500.00	1-2年	6.89	770,775.00
苏州市城市管理局	保证金	4,566,075.90	1年以内	6.12	228,303.80
江苏哈啰普惠科技有限公司	特定事项形成的应收款项	2,801,368.73	1年以内	3.74	
合计	/	31,978,700.63	/	42.85	17,300,144.85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7,754,322.60		27,754,322.60	21,567,745.97		21,567,745.97
半成品	14,025,153.32		14,025,153.32	13,940,653.06		13,940,653.06
委托加工物资	1,411,706.57		1,411,706.57	2,126,176.95		2,126,176.95
库存商品	3,437,450.90		3,437,450.90	3,194,498.00		3,194,498.00
在建项目成本	7,745,664.81	1,099,236.17	7,745,664.81	11,850,923.81		11,850,923.81
产成品	9,798,232.63		9,798,232.63	2,665,789.36		2,665,789.36
低值易耗品	708.22		708.22	6,149.44		6,149.44
合计	64,173,239.05	1,099,236.17	64,173,239.05	55,351,936.59		55,351,936.59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 销	其他	
在建项目成本		1,099,236.17				1,099,236.17
合计		1,099,236.17				1,099,236.17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30,222,202.43	910,961.19	29,311,241.24	25,771,158.74	903,224.25	24,867,934.49
合计	30,222,202.43	910,961.19	29,311,241.24	25,771,158.74	903,224.25	24,867,934.49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7,736.94			
合计	7,736.94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	32,533,278.95	38,667,015.64
预缴税费	636,972.20	298,773.22
合计	33,170,251.15	38,965,788.86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Hero Youon Private Limited	8,727,592.95			-5,614,691.38	-675,520.57					2,437,381.00	
德音孔昭（天津）教育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		297.55				2,000,297.55		0.00	2,000,297.55
LOMARE TECHNOLOGIES		19,660,432.00		-1,137,489.42	-8,118.47					18,514,824.11	
小计	8,727,592.95	21,660,432.00		-6,751,883.25	-683,639.04			2,000,297.55		20,952,205.11	2,000,297.55
合计	8,727,592.95	21,660,432.00		-6,751,883.25	-683,639.04			2,000,297.55		20,952,205.11	2,000,297.55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威海银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0	0
合计	0	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76,198,799.80	399,229,159.3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76,198,799.80	399,229,159.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共享出行设备（自行车、助力车）	共享汽车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008,595.75	2,512,166.55	7,654,882.42	7,699,573.52	252,378,671.82	197,734,185.09	198,585.85	473,186,661.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665,515.25	109,734.51	2,796,066.65	443,053.76	192,491,962.76	27,415.92		197,533,748.85
(1) 购置	1,665,515.25	109,734.51	2,437,777.41	443,053.76	16,204,140.37	27,415.92		20,887,637.22
(2) 在建工程转入					176,287,822.39			176,287,822.39
(3) 企业合并增加			358,289.24					358,289.24
3. 本期减少金额	417,934.20			170,411.99		19,564,159.29		20,152,505.48
(1) 处置或报废	417,934.20			170,411.99		19,564,159.29		20,152,505.48
4. 期末余额	6,256,176.80	2,621,901.06	10,450,949.07	7,972,215.29	444,870,634.58	178,197,441.72	198,585.85	650,567,904.3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484,646.94	1,205,493.31	5,270,090.46	5,580,869.77	35,693,799.99	24,630,896.18	91,704.98	73,957,501.63
2. 本期增加金额	411,838.28	213,414.06	857,935.00	882,760.95	68,804,073.24	33,802,704.66	19,751.52	104,992,477.71
(1) 计提	411,838.28	213,414.06	857,935.00	882,760.95	68,804,073.24	33,802,704.66	19,751.52	104,992,477.71
3. 本期减少金额	36,569.24			161,891.37		4,526,358.67		4,724,819.28
(1) 处置或报废	36,569.24			161,891.37		4,526,358.67		4,724,819.28
4. 期末余额	1,859,915.98	1,418,907.37	6,128,025.46	6,301,739.35	104,497,873.23	53,907,242.17	111,456.50	174,225,160.0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43,944.51		143,944.51
(1) 计提						143,944.51		143,944.51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43,944.51		143,944.51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396,260.82	1,202,993.69	4,322,923.61	1,670,475.94	340,372,761.35	124,146,255.04	87,129.35	476,198,799.80
2. 期初账面价值	3,523,948.81	1,306,673.24	2,384,791.96	2,118,703.75	216,684,871.83	173,103,288.91	106,880.87	399,229,159.3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2,459,590.23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81,486,384.22	33,687,106.68
工程物资		
合计	81,486,384.22	33,687,106.6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运营服务项目	11,788,423.41		11,788,423.41	16,541,425.15		16,541,425.15
在建共享出行设备	1,123,295.16		1,123,295.16	4,856,631.37		4,856,631.37
装修费	189,902.92		189,902.92	189,902.92		189,902.92
智造中心建设工程	68,384,762.73		68,384,762.73	12,099,147.24		12,099,147.24
合计	81,486,384.22		81,486,384.22	33,687,106.68		33,687,106.6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智造中心建设工程	240,000,000.00	12,099,147.24	56,285,615.49	-	-	68,384,762.73	28.49%	28.49%	-	-	-	金融机构贷款、自有资金、募集资金
合计	240,000,000.00	12,099,147.24	56,285,615.49	-	-	68,384,762.73	/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4,656,530.86	2,068,861.83	1,300,000.00	58,025,392.69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54,656,530.86	2,068,861.83	1,300,000.00	58,025,392.6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424,982.63	1,425,678.67	324,895.98	3,175,557.28
2. 本期增加金额	1,119,593.40	257,564.17	129,948.00	1,507,105.57
(1) 计提	1,119,593.40	257,564.17	129,948.00	1,507,105.57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544,576.03	1,683,242.84	454,843.98	4,682,662.85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2,111,954.83	385,618.99	845,156.02	53,342,729.84
2. 期初账面价值	53,231,548.23	643,183.16	975,104.02	54,849,835.4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提供系统运营服务模式之公共自行车系统项目支出	265,646,737.83	9,551,551.14	117,965,214.20		157,233,074.77
常州办公楼装修	464,708.77		390,130.07		74,578.70
预付潍坊房租	2,529,579.37		1,379,941.20		1,149,638.17
零星装修费	191,906.56	59,373.75	115,771.83		135,508.48
合计	268,832,932.53	9,610,924.89	119,851,057.30		158,592,800.12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154,439.42	839,861.80		
信用减值准备	112,321,098.61	17,815,991.85	120,152,017.45	30,038,004.3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7,976,741.38	5,259,864.77	21,480,442.08	5,370,110.49
可抵扣亏损	39,318,557.51	8,999,723.43	16,842,193.23	4,186,381.31

预计负债	5,684,250.98	1,159,370.05	7,807,031.12	1,951,757.78
优惠券兑换的递延收益	5,986,667.09	1,063,822.68	2,016,524.51	504,131.13
政府补助	600,000.00	90,000.00	600,000.00	150,000.00
合计	196,041,754.99	35,228,634.58	168,898,208.39	42,200,385.0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处置子公司确认投资收益	512,672,827.40	79,183,634.22	512,672,827.40	128,168,206.85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5,171,892.01	1,292,973.00	6,352,776.97	1,588,194.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519,005,414.28	227,850,812.14	1,285,306,044.42	321,326,511.11
合计	2,036,850,133.69	308,327,419.36	1,804,331,648.79	451,082,912.2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27.46	74.19
合计	127.46	74.1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7,566,982.20		7,566,982.20	261,049.87		261,049.87
合计	7,566,982.20		7,566,982.20	261,049.87		261,049.87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10,146,208.33
合计		110,146,208.33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58,990,800.00	74,047,064.00
合计	58,990,800.00	74,047,064.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及设备采购款	111,974,183.86	128,574,875.48
工程安装款	34,831,976.45	40,520,556.86
合计	146,806,160.31	169,095,432.3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系统销售款	-	-
预收系统运营服务款	-	-
预收共享出行业务款	-	-
合计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系统销售款	2,054,779.37	2,281,241.99
预收系统运营服务款	20,873,443.98	33,881,191.81
预收共享出行业务款	18,341,433.80	19,108,720.48
共享出行优惠券	5,986,667.09	2,016,524.51
合计	47,256,324.24	57,287,678.79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预收系统销售款	2,054,779.37	未履约的系统销售款
预收系统运营服务款	20,873,443.98	未履约的系统运营服务款
预收共享出行业务款	18,341,433.80	未履约的共享出行充值款
共享出行优惠券	5,986,667.09	未使用的共享出行优惠券
合计	47,256,324.2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0,886,253.61	234,285,375.79	234,406,398.94	30,765,230.4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16,949.06	7,876,436.00	8,193,385.06	
合计	31,203,202.67	242,161,811.79	242,599,784.00	30,765,230.4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474,247.82	203,329,807.70	203,418,253.15	30,385,802.37
二、职工福利费		5,758,797.98	5,758,797.98	
三、社会保险费	180,380.10	12,124,288.25	12,134,220.34	170,448.0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4,203.06	11,029,033.16	11,028,386.23	154,849.99
工伤保险费	6,676.19	165,878.93	172,555.12	
生育保险费	19,500.85	929,376.16	933,278.99	15,598.02
四、住房公积金	27,295.00	12,264,532.06	12,266,053.06	25,77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4,330.69	807,949.80	829,074.41	183,206.08
合计	30,886,253.61	234,285,375.79	234,406,398.94	30,765,230.4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07,196.72	7,599,686.14	7,906,882.86	
2、失业保险费	9,752.34	276,749.86	286,502.20	
合计	316,949.06	7,876,436.00	8,193,385.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847,208.44	3,650,803.08
企业所得税	8,873,374.17	13,863,559.42
个人所得税	2,437,038.13	1,252,737.8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3,587.77	299,667.77

教育费附加	75,346.00	132,651.35
地方教育附加	50,230.67	88,391.56
其他	206,475.91	199,689.22
合计	13,753,261.09	19,487,500.24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25,010,375.98	230,648,883.49
合计	225,010,375.98	230,648,883.4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共自行车卡办卡押金	68,855,913.90	67,385,769.36
公共自行车卡充值款	17,367,834.30	35,062,716.50
公共自行车卡办卡费	2,739,251.54	7,266,338.16
共享出行业务押金	112,529,278.00	86,663,651.96
用户付费共享单车押金	2,749,616.35	11,708,730.00
用户付费共享单车充值	51,752.38	279,897.86
限制性股票回购	6,126,750.00	
其他	14,589,979.51	22,281,779.65
合计	225,010,375.98	230,648,883.49

注：自 2017 年 10 月起，本集团已不再从事用户付费共享单车业务，用户押金正常退还。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公共自行车卡办卡押金	66,663,079.86	用户一直在使用公共自行车系统，暂时无需退还押金
公共自行车卡充值款	10,233,705.09	用户近期一直在使用公共自行车系统，暂时无需退还充值款
公共自行车卡办卡卡费	2,387,136.94	尚未与委托方就办卡卡费分成比例达成一致意见
合计	79,283,921.8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0,099,166.66	2,152,395.83
合计	50,099,166.66	2,152,395.83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3,399,294.60	3,644,315.53
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5,970,000.00	
合计	9,369,294.60	3,644,315.5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50,099,166.66	100,152,395.8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0,099,166.66	2,152,395.83
合计		98,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信用借款利率期间为 4.9875%。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636,143,132.14	
合计	636,143,132.14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永安转债	100	2020-11-24	6年	886,480,000.00		886,480,000	360,436.92	-250,697,304.78		636,143,132.14
合计	/	/	/	886,480,000.00		886,480,000	360,436.92	-250,697,304.78		636,143,132.14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772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4 日公开发行 8,864,8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88,648 万元，债券期限为 6 年。

本集团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4%、第二年 0.6%、第三年 1.0%、第四年 1.5%、第五年 2.0%、第六年 3.0%，利息按年支付，付息日为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

转股期限自本次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0 年 11 月 30 日，T+4 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1 年 5 月 31 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6 年 11 月 23 日）止。

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时的初始转股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0.34 元。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7,807,031.10	5,684,250.98	免费保修
合计	7,807,031.10	5,684,250.98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根据当期销售模式实现收入总额乘以估算的比例计提质量保证金，实际发生售后服务费用时冲减预计负债。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450,000.00		300,000.00	1,150,000.00	摊余值或对应项目未完成
共享出行优惠券					当期发放优惠券未使用完毕
合计	1,450,000.00		300,000.00	1,150,0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省级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引导资金补助	850,000.00			300,000.00		5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永安行智慧交通系统及大数据平台研发与应用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永安行智慧共享交通系统的合同研发及海外应用系统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省级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引导资金补助系 2014 年收到的省级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引导资金补助款 75.00 万元及 2017 年收到的 75.00 万元。用途为常州公共自行车服务平台的建设，截至 2017 年期末相关建设项目已完成并经政府验收，故按照相关建设项目摊销期限分期结转计入损益。

(2) 企业知识产权战略推进项目补助系 2016 年度收到的企业知识产权战略推进项目专项补助款 20.00 万元。用途为实施创新发展战略，保护知识产权，本期，相关研发项目已完成。

(3) 永安行智慧交通系统及大数据平台研发与应用、永安行智慧共享交通系统的合同研发及海外应用系统系 2019 年收到的科技创新支持补助款合计 60.00 万元。用途为支持项目立项与开展，本期，相关研发项目尚未立项。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8,758.00						18,758.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46 应付债券。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债券权益成分			886,480,000.00	238,631,554.09			886,480,000.00	238,631,554.09
合计			886,480,000.00	238,631,554.09			886,480,000.00	238,631,554.09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40,364,312.49		428,156.58	639,936,155.91
合计	640,364,312.49		428,156.58	639,936,155.9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0年10月16日，本公司与吴福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本公司以95万元购买吴福明持有的苏州自由运动科技有限公司10%的股权，冲减资本公积428,156.58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31,378,926.96			31,378,926.96
合计	31,378,926.96			31,378,926.9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0年11月1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0年12月7日召开的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订〈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2020年12月22日永安行公告了《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20年12月53名激励对象与永安行签订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授予日为2020年12月21日，授予数量为58.35万股，授予价格为10.5元/股，实际认购份额6,126,750.00元，占公司股本总额18,758万股的0.3111%。上述款项已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容诚验字[2021]216Z0005号验资报告。

限制性股票限售期分别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日起12个月、24个月。截止2020年12月31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尚未达到解除限售期限。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8,779.72	-250,091.24				-250,091.24		228,688.48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1,295.64	-683,639.04				-683,639.04		- 252,343.4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7,484.08	433,547.80				433,547.80		481,031.8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78,779.72	-250,091.24				-250,091.24		228,688.48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8,679,816.89			118,679,816.89
合计	118,679,816.89			118,679,816.8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787,809,583.89	794,832,211.5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528,310,844.1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787,809,583.89	1,323,143,055.7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4,573,796.42	500,563,028.1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33,503,400.00	35,896,5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48,879,980.31	1,787,809,583.8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72,955,791.96	643,657,422.74	935,554,415.41	668,012,087.57
合计	872,955,791.96	643,657,422.74	935,554,415.41	668,012,087.57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对于系统销售类、智慧生活、用户使用共享出行设备并收取使用费等业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或完成共享出行时完成履约义务；对于提供系统运营服务、发放共享出行会员卡等交易，本集团在提供整个服务的期间或者会员卡有效期内根据履约进度确认已完成的履约义务。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58,557.36	1,635,096.95
教育费附加	624,485.33	732,001.80
地方教育附加	416,323.56	504,400.40
印花税	354,592.60	331,987.52
房产税	53,724.73	57,835.65
土地使用税	413,832.07	313,860.65
其他	291,983.14	20,511.37
合计	3,613,498.79	3,595,694.34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4,654,662.69
工资费用	3,104,337.29	4,080,200.01
售后服务费	3,561,840.58	4,013,571.05
投标费用	1,447,011.62	1,954,853.18
业务宣传费	599,271.64	1,128,852.59
交通费	272,004.06	390,143.66
其他费用	537,668.34	151,369.43
合计	9,522,133.53	16,373,652.61

其他说明：

于 2020 年度，本集团执行新收入准则而计入营业成本的运输费为人民币 3,639,322.29 元。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费用	14,294,851.95	14,078,668.78
中介机构费用	5,023,173.21	4,967,047.70
差旅费	2,339,832.16	3,459,110.99
业务招待费	3,200,365.60	2,615,857.33
办公费	3,468,358.06	2,808,172.59
折旧及摊销	1,983,916.89	2,085,220.48
税金	642,596.38	869,454.48
其他	420,539.73	504,253.64
合计	31,373,633.98	31,387,785.99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	29,043,999.38	31,070,360.95
材料费	3,822,103.87	6,840,597.46
折旧费	308,039.56	364,980.06
无形资产摊销	344,971.46	360,754.70
差旅费	815,457.27	1,195,590.40
平台使用费	2,656,781.02	1,239,845.24
装备调试	1,028,834.47	1,424,487.99
其他费用	237,901.40	1,208,190.01
合计	38,258,088.43	43,704,806.81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393,889.07	11,920,702.33
减：利息收入	-3,206,365.80	-2,059,670.80
利息资本化		
利息净支出		
汇兑损失	226,855.02	
减：汇兑收益		-285,141.11
汇兑净损失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1,265,398.07	1,241,609.64
合计	7,679,776.36	10,817,500.06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	300,000.00	300,000.00
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		200,000.00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	3,244,624.86	3,250,778.14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其中：收到的社保及稳岗补贴款	1,418,208.87	607,459.93
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	7,853,845.08	6,252,977.06
进项税加计扣除	2,003,545.77	334,351.53
合计	14,820,224.58	10,945,566.66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751,883.25	-541,484.94
理财产品收益	3,085,784.15	4,886,085.46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8,630.13	
合计	-3,567,468.97	4,344,600.52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4,518,000.00	508,932,630.1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00
合计	234,518,000.00	508,732,630.14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92,467.99	-12,710,591.8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420,089.80	-15,351,007.98
合计	6,927,621.81	-28,061,599.86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099,236.17	
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000,297.55	
三、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43,944.51	
四、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7,736.94	
合计	-3,251,215.17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置利得	61,082.21	912.77

合计	61,082.21	912.77
----	-----------	--------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没利得	91,800.00		91,800.00
其他	4,691.21	56,870.26	4,691.21
合计	96,491.21	56,870.26	96,491.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00,014.00	68,000.00	200,014.00
罚款及滞纳金	24,871.67	128,341.98	24,871.67
赔偿款	1,964,441.50	767,920.27	1,964,441.50
其他	21,649.58	964.53	21,649.58
合计	2,210,976.75	965,226.78	2,210,976.75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8,134,031.46	166,443,586.3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5,783,742.33	-9,511,543.79
合计	-107,649,710.87	156,932,042.5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86,244,997.0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7,936,749.5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05,344.2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20,423.1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61,653.03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557,756.96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3,685,560.17
其他	-164,746,077.66
所得税费用	-107,649,710.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系本公司本年度取得高新技术资格认定，适用税率由 25%变更至 15%，故本公司按照 15% 的所得税税率对以前年度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重新计量。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公共自行车及共享出行业务办卡押金、消费备用金、卡费等	254,082,691.63	326,393,547.61
收回投标、票据、履约、保函等保证金	58,283,072.04	62,233,790.82
收到其他款项	10,673,560.88	8,225,402.26
合计	323,039,324.55	396,852,740.6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公共自行车及共享出行业务办卡押金、消费备用金、卡费等	268,855,822.27	330,811,555.84
支付投标、履约保证金	48,309,358.44	76,635,571.07
支付其他款项	14,193,218.11	15,475,062.99
合计	331,358,398.82	422,922,189.9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80,127.88	
合计	80,127.8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限制性股票激励款	6,126,750.00	
合计	6,126,75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发行费用	3,460,045.29	
支付回购股票款		747,480.48
合计	3,460,045.29	747,480.4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93,894,707.92	499,784,599.20
加：资产减值准备	3,251,215.17	

信用减值损失	-6,927,621.81	28,061,599.8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4,992,477.71	57,748,382.40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1,507,105.57	1,380,058.6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9,851,057.30	141,742,228.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1,082.21	-912.7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4,518,000.00	-508,732,630.1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620,744.09	11,998,178.1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67,468.97	-4,344,600.5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71,750.51	-10,114,688.7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2,755,492.84	128,771,351.7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920,538.63	7,368,847.6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028,740.10	-71,365,840.5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720,787.55	109,840,007.5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165,839.20	392,136,580.9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02,117,079.04	484,856,652.8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84,856,652.88	662,132,183.3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7,260,426.16	-177,275,530.4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80,127.88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80,127.88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02,117,079.04	484,856,652.88
其中：库存现金	418.68	3,009.0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00,988,420.14	483,742,427.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128,240.22	1,111,216.34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2,117,079.04	484,856,652.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2,436,910.40	保函及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计	12,436,910.40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0.01	6.5249	0.07
英镑	20.74	8.8903	184.38
卢布	49,940.40	0.0877	4,379.77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672,385.76	6.5249	4,387,249.85
合同负债	-	-	-
其中：卢布	-559,433.96	0.0877	-49,062.36
其他流动负债	-	-	
其中：卢布	-33,566.04	0.0877	-2,943.74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财政拨款	550,000.00	省级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引导资金补助	300,000.00
财政拨款	300,000.00	永安行智慧交通系统及大数据平台研发与应用	
财政拨款	300,000.00	永安行智慧共享交通系统的合同研发及海外应用系统	
财政拨款	7,853,845.08	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	7,853,845.08
财政拨款	2,003,545.77	增值税加计扣除	2,003,545.77
财政拨款	1,165,406.85	分子公司收到的当地稳岗补贴基金	1,165,406.85
财政拨款	1,300,000.00	省级工业信息产业转型升级省级专项资金	1,300,000.00
财政拨款	300,000.00	市成果转化项目资金奖励	300,000.00
财政拨款	252,802.02	分子公司收到的社保补贴款	252,802.02
财政拨款	250,000.00	常州电子商务专项资金奖励	250,000.00
财政拨款	200,000.00	省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奖励资金	200,000.00
财政拨款	110,000.00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镇企业奖励	110,000.00
财政拨款	110,000.00	高企培育奖励	110,000.00
财政拨款	100,000.00	新北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与优势企业奖励	100,000.00
财政拨款	100,000.00	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第四批科技奖励资金（瞪羚企业）	100,000.00
财政拨款	90,000.00	现代服务业品牌创建奖	90,000.00
财政拨款	55,100.00	新北区专利资助奖励	55,100.00
财政拨款	629,524.86	其他	629,524.86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张家港永泰停车管理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2020-7-1	500,0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2020-7-1	股权转让协议	2,006,030.01	576,599.28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张家港永泰停车管理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现金	5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5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500,000.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张家港永泰停车管理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2,699,411.29	2,699,411.29

货币资金	580,127.88	580,127.88
应收款项	1,962,000.00	1,962,000.00
预付款项	20,000.00	20,000.00
固定资产	62,516.41	62,516.41
长期待摊费用	74,767.00	74,767.00
负债：	2,199,411.29	2,199,411.29
应付职工薪酬	253,076.48	253,076.48
应交税费	148,022.36	148,022.36
其他应付款	1,798,312.45	1,798,312.45
净资产	500,000.00	500,000.00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500,000.00	500,000.00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无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度, 本集团新设 4 家子公司、1 家孙公司。分别系全资子公司安庆盛安科技有限公司、永安行常州文化旅游有限公司、常州永安行智能制造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永安行常州氢能动力技术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常州永安行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常州金坛久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通永安公共自行车有限公司	南通	南通	系统运营服务	100.00		设立
常州永安公共自行车运营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系统运营服务	100.00		设立
桂林永安自行车运营有限公司	桂林	桂林	系统运营服务		100.00	设立
苏州自由运动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系统运营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永安公共服务布市有限责任公司 (Blagoveshchensk EVERS SAFE Public Service Co.,LTD)	俄罗斯布拉戈维申斯克	俄罗斯布拉戈维申斯克	系统运营服务	100.00		设立
安徽永安低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马鞍山	马鞍山	自行车生产	100.00		设立
淮南永科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淮南	淮南	系统运营服务	100.00		设立
安徽永安行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六安	六安	系统运营服务	100.00		设立
永安(开曼)投资有限公司 (YOUON(Cayman) Investment Co., Ltd.)	开曼	开曼	投资服务	100.00		设立
泉州永安行科技有限公司	泉州	泉州	系统运营服务	100.00		设立
南平永安行科技有限公司	南平	南平	公共自行车运营服务	63.60		设立
江苏小安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电动汽车租赁服务	100.00		设立
唐山胜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唐山	唐山	系统运营服务	100.00		设立
常州永安行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物联网、百货零售等	83.33		设立
固安县盛安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	公共自行车运营服务	100.00		设立

常州科新永安电子锁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电子锁生产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永安科技(英国)有限公司 YouonTechnology (UK) Co., Ltd.	英国	英国	投资服务		100.00	设立
江苏交安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泰州	泰州	电动汽车租赁服务		76.00	设立
苏州速风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电动汽车租赁服务		100.00	设立
无锡景行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无锡	无锡	电动汽车租赁服务		100.00	设立
常州小安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电动汽车运营服务		100.00	设立
江苏小安网约车服务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网约车服务		100.00	设立
常州永安行百货食品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批发和零售		83.33	设立
安庆盛安科技有限公司	安庆	安庆	系统运营服务	100.00		设立
永安行常州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广告及旅游服务	100.00		设立
常州永安行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生产制造	100.00		设立
张家港永泰停车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张家港	张家港	公共自行车运营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常州金坛久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共享出行业务		83.33	设立
永安行常州氢能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氢能源业务的研发和制造	9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10月16日，本公司与吴福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本公司以95万元购买吴福明持有的苏州自由运动科技有限公司10%的股权，导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减少428,156.58元，减少少数股东权益521,843.42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HERO YOUON PRIVATE LIMITED	印度	印度	设备研发	49.00		权益法
德音孔昭(天津)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天津	天津	教育咨询		24.97	权益法
LOMARE TECHNOLOGIES	英国	英国	技术研发		25.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HERO YOUON PRIVATE LIMITED		
德音孔昭（天津）教育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LOMARE TECHNOLOGIES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0,952,205.11	8,727,592.9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6,751,883.25	-541,484.94
--其他综合收益	-683,639.04	295,014.59
--综合收益总额	-7,435,522.29	-246,470.35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集团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集团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集团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集团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集团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集团审计委员会。

本集团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以及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集团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集团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集团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集团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集团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集团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集团应收账款总额的 19.90%（比较期：18.59%）；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集团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42.85%（比较：51.02%）。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集团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集团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目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应付票据	58,990,800.00			
应付账款	146,806,160.31			
其他应付款	225,010,375.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99,166.66			
应付债券				636,143,132.14
合计	480,906,502.95			636,143,132.14

(续上表)

项目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10,146,208.33			
应付票据	74,047,064.00			
应付账款	169,095,432.34			
其他应付款	230,648,883.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52,395.83			
长期借款		2,000,000.00	96,000,000.00	
合计	586,089,983.99	2,000,000.00	96,000,000.00	

3.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集团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

(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18,869,000.00		2,018,869,000.00
（1）权益工具投资		2,018,869,000.00		2,018,869,000.00
（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投资			0.00	0.00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情况详见第九节、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江苏哈啰普惠科技有限公司（原名江苏永安行低碳科技有限公司）、Hello Inc.（原名 HB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其他

其他说明

江苏哈啰普惠科技有限公司、Hello Inc.，由本集团董事（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HERO YOUON PRIVATE LIMITED	销售配件		411,853.45
江苏哈啰普惠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服务	515,968.53	33,169.8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江苏哈啰普惠科技有限公司	2,801,368.73			本集团原子公司江苏哈啰普惠科技有限公司部分早期投放的用户付费共享单车通过本集团的永安行平台收取、退还押金、充值款，本集团收到押金、充值款后将未来需要由本集团退回的押金、充值款确认其他应付款，并确认对永安行低碳公司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根据实际收取、退回押金、充值款情况定期与江苏哈啰普惠科技有限公司结算。本集团定期与江苏哈啰普惠科技有

				限公司结算,将收取的用户付费共享单车相关押金、充值款转给江苏哈啰普惠科技有限公司,并向江苏哈啰普惠科技有限公司收取本集团代垫的退回的押金、充值款。未收回280.14万元为用户付费共享单车对应的押金、充值款,系属于用户付费共享单车的代收代付款,为经营性资金占用,截至报告日,本集团已与江苏哈啰普惠科技有限公司结算完毕。
--	--	--	--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036,305.99	2,529,932.61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江苏哈啰普惠科技有限公司			5,711,052.43	856,657.86
其他应收款	江苏哈啰普惠科技有限公司	2,801,368.73		21,447,845.78	794,348.37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583,5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

其他说明

无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不低于股票票面金额，且不低于下列价格较高者： (1) 本激励计划公告前 1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2) 本激励计划公告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

其他说明

无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资本承诺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41,892,627.11	48,008,032.48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顾泰来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2020 年 2 月 28 日向南京仲裁委员会递交仲裁申请书及增加仲裁请求申请书，要求本公司支付 2018-2020 年专利使用费共计 6,153,573.09 元，并支付全部仲裁费用及公证费。截止审计报告日，南京仲裁委员会尚未就本案作出裁决。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1 年 4 月 14 日，本集团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及子公司主要业务包括公共自行车系统销售、公共自行车系统运营服务、共享出行业务。系统销售业务、系统运营服务业务以及共享出行业务中涉及的资产、负债无法准确区分，故本集团不按业务分部披露信息。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小计	375,618,589.86
1 至 2 年	162,071,870.14
2 至 3 年	95,564,922.22
3 至 4 年	58,596,700.86
4 年以上	8,506,424.74
合计	700,358,507.8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095,317.97	0.73	5,095,317.97	100.00		4,986,817.97	0.75	4,986,817.97	100.00	
其中：										
广州公共自行车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4,986,817.97	0.71	4,986,817.97	100.00		4,986,817.97	0.75	4,986,817.97	100.00	
邱县路美自行车出租有限公司	108,500.00	0.02	108,5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5,263,189.85	99.27	74,557,613.91	10.72	620,705,575.94	656,647,292.74	99.25	70,048,650.79	10.67	586,598,641.95
其中：										
应收国家机关及事业单位客户款项	510,869,589.24	72.94	34,617,451.46	6.78	476,252,137.78	475,959,155.26	71.94	32,390,605.03	6.81	443,568,550.23
应收国有企业客户款项	73,794,753.76	10.54	4,827,590.38	6.54	68,967,163.38	67,423,184.89	10.19	2,734,628.78	4.06	64,688,556.11
应收民营企业客户款项	110,598,846.85	15.79	35,112,572.07	31.75	75,486,274.78	113,264,952.59	17.12	34,923,416.98	30.83	78,341,535.61
合计	700,358,507.82	100.00	79,652,931.88	11.37	620,705,575.94	661,634,110.71	/	75,035,468.76	/	586,598,641.9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广州公共自行车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4,986,817.97	4,986,817.97	100.00	
邱县路美自行车出租有限公司	108,500.00	108,500.00	100.00	
合计	5,095,317.97	5,095,317.97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20年12月31日,邱县路美自行车出租有限公司已于2020年7月16日注销,广州公共自行车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处于破产重组状态,常州洛察纳房地产开发公司经营不善,本集团预计上述款项均难以收回,因此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国家机关及事业单位客户款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93,531,114.75	8,805,933.44	3.00
1-2年	138,427,671.90	10,382,075.39	7.50
2-3年	64,269,148.95	7,712,297.87	12.00
3-4年	14,426,060.17	7,501,551.29	52.00
4年以上	215,593.47	215,593.47	100.00
合计	510,869,589.24	34,617,451.46	6.7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国有企业客户款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47,976,447.74	959,528.95	2.00
1-2年	14,507,940.28	943,016.12	6.50
2-3年	5,143,080.30	1,013,186.82	19.70
3-4年	6,167,285.44	1,911,858.49	31.00
合计	73,794,753.76	4,827,590.38	6.54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民营企业客户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4,111,027.38	3,411,102.74	10.00
1-2 年	9,136,257.96	1,553,163.85	17.00
2-3 年	21,057,375.00	5,896,065.00	28.00
3-4 年	38,003,355.25	15,961,409.21	42.00
4 年以上	8,290,831.27	8,290,831.27	100.00
合计	110,598,846.85	35,112,572.07	31.75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75,035,468.76	4,617,463.12				79,652,931.88
合计	75,035,468.76	4,617,463.12				79,652,931.8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桂林市市政热线服务中心	39,074,860.94	5.58	3,246,853.47
北京中城永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4,894,856.00	4.98	10,845,033.61
苏州市城市管理局	29,531,643.98	4.22	885,949.32
昌邑市交通运输局	25,860,274.74	3.69	1,940,045.89
颍上县城乡规划局	22,925,202.23	3.27	1,397,102.52

单位名称	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合计	152,286,837.89	21.74	18,314,984.81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适用 不适用**(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86,746,168.44	323,447,487.29
合计	386,746,168.44	323,447,487.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小计	130,058,535.62
1 至 2 年	257,706,008.15
2 至 3 年	444,457.05
3 年以上	21,527,063.86
合计	409,736,064.6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303,909.46	1,239,578.09
保证金	51,556,149.91	57,994,461.42
特定事项形成的应收款项	2,801,368.73	11,988,627.86
其他	3,943,399.07	2,183,293.27
应收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款项	351,131,237.51	281,754,041.33
合计	409,736,064.68	355,160,001.9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24,860,846.66		6,851,668.02	31,712,514.68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6,281,514.69		7,558,896.25	-8,722,618.4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8,579,331.97		14,410,564.27	22,989,896.2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小安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263,017,695.66	1 年以内 35,500,000 元 1-2 年 227,517,695.66 元	64.19	
安庆盛安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21,812,512.01	1 年以内	5.32	
永安(开曼)投资有限公司 Youon (Cayman) Investment Co., Ltd.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19,660,432.00	1 年以内	4.8	
泉州永安行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13,609,580.00	1 年以内 2,060,000 元 1-2 年 11,549,580 元	3.32	
广州公共自行车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	13,475,225.00	3 年以上	3.29	13,475,225.00
合计	/	331,575,444.67	/	80.92	13,475,225.0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3,529,271.92		33,529,271.92	32,579,271.92		32,579,271.9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437,381.00		2,437,381.00	8,727,592.95		8,727,592.95
合计	35,966,652.92		35,966,652.92	41,306,864.87		41,306,864.87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南通永安公共自行车有限公司	3,010,000.00			3,010,000.00		
常州永安公共自行车运营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苏州自由运动科技有限公司	3,413,769.28	950,000.00		4,363,769.28		
江苏小安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常州科新永安电子锁有限公司	4,155,502.64			4,155,502.64		
永安公共服务布市有限责任公司 (Blagoveshchensk EVERS SAFE Public Service Co., LTD)	0.00			0.00		
安徽永安低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0.00			0.00		
淮南永科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0.00			0.00		
安徽永安行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0.00			0.00		
永安(开曼)投资有限公司 (YOUON(Cayman) Investment Co., Ltd.)	0.00			0.00		
泉州永安行科技有限公司	0.00			0.00		
南平永安行科技有限公司	0.00			0.00		
唐山胜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0.00			0.00		
常州永安行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0.00			0.00		
固安县盛安科技有限公司	0.00			0.00		
安庆盛安科技有限公司	0.00			0.00		
永安行常州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0.00			0.00		
常州永安行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0.00			0.00		
永安行常州氢能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0.00			0.00		
合计	32,579,271.92	950,000.00		33,529,271.9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二、联营企业											
Hero Youon Private Limited	8,727,592.95			-5,614,691.38	-675,520.57					2,437,381.00	
小计	8,727,592.95			-5,614,691.38	-675,520.57					2,437,381.00	
合计	8,727,592.95			-5,614,691.38	-675,520.57					2,437,381.00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34,237,643.82	512,413,409.38	769,350,937.61	535,327,679.73
其他业务				
合计	734,237,643.82	512,413,409.38	769,350,937.61	535,327,679.73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614,691.38	-541,484.94

理财产品收益	2,806,695.37	4,638,574.82
合计	-2,807,996.01	4,097,089.88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1,082.2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966,379.5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34,616,630.1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64,746,077.66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14,485.5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085,784.15	
所得税影响额	-36,554,250.2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360.53	
合计	370,803,857.37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	7,853,845.08	嵌入式软件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量持续享受。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86	2.66	2.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2	0.66	0.6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公司盖章的2020年年度财务报告的全文。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公司盖章的2020年年度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孙继胜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年4月14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